

标段编号：2019-440305-75-03-10583201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南区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22日

工程编号：2019-440305-75-03-10583201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南区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17日

目录

表 1 《投标人业绩情况及证明材料》	4
1.1、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5
1.2、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16
1.3、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附属园林景观工程	21
1.4、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24
1.5、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36
表 2 《投标人获奖情况及证明材料》	46
1、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47
2、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61
3、冠华大厦装饰工程	74
4、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79
5、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86
表 3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及证明材料》	97
3.1、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98
3.2、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115
3.3、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	131
3.4、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136
3.5、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155
表 4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及证明材料》	167
表 5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及证明材料》	181
表 6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及证明材料》	194
6.1、项目经理-冯志刚	196
6.2、技术负责人-陈经文	203
6.3、造价工程师-张明哲	210
6.4、市政工程师-刘玲玲	213
6.5、园林工程师-李小蓓	216
6.6、质量负责人-曾庆林	219
6.7、安全负责人-王军涛	223

6.8、专职安全员-叶海港	227
6.9、施工员-鄧亮	231
6.10、质量员-冯丝婷	234
6.11、材料员-雷体桥	237
6.12、资料员-陈雪梅	240
6.13、劳资专管员-王雨琴	243
表 7《企业基本情况及证明材料》	247
1、企业基本情况	247
2、近三年纳税情况	248
3、近三年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	254
3.1、2022 年财务报表	254
3.2、2023 年财务报表	278
3.3、2024 年财务报表	302

表 1 《投标人业绩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景观工程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景观工程	83.71	2024年6月26日	5-15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景观工程	198.50	2024年9月15日	16-20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附属园林景观工程	景观工程	49.46	2024年11月16日	21-23
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景观工程	88.13	2022年6月16日	24-35
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景观工程	42.80	2021年10月20日	36-45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DQ-2311-536 230679
PSG-2023039

燕罗街道司法所
合同审核专用章

副本 燕罗街道
合同审核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与相关服务合同

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

工程名称：(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合同已审核
燕罗街道城建办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预算价为 83.715902 万元。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预算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公里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预算书。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1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柒拾伍万伍仟玖佰柒拾元整

(小写): 75.5970 万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1.770502 万元。

项目单价: 详见 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招标控制价(预算) 审定书。本合同价为标底除非竞争性费用(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770502 万元, 暂列金额为 0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0 万元,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0.757217 万元) 其余部分下浮 10%。材料单价按深圳市 2023 年第 9 月信息价格及当前市场价计取; 人工工日单价: 按深圳市信

息价格（2023年第9月）；园林苗木价格按2023年第二季度及当前市场价计取；
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询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专用条款4.1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招标控制价；
9. 投标文件；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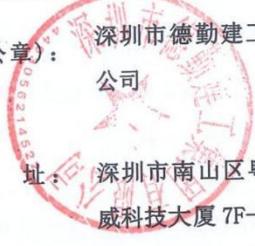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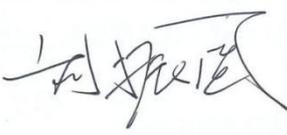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环胜路1号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威科技大厦 7F-E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委

委托代理人：



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 (小型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提升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工程规模	小型工程	合同造价（万元）	75.5970 万
工程类型	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工期	41 天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5日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4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A244057596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36126
设计单位	正弘设计有限公司		A352013774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包括：沥青路面 766.68 m²、装饰灯 54 套。

古榕议事亭：地面铺贴 358.76 m²、凉亭屋面树脂瓦 102.1 m²、油漆 152.09 m²、宣传展板 8 个。

纳凉亭：地面铺贴 3.51 m²。

历史长廊：台阶铺贴透水砖 33.52 m²、金属字 10 个、凉亭屋面树脂瓦 97.2 m²、油漆 72.35 m²。

党代会中心亭：地面铺贴 147.04 m²、展示牌 7 个、油漆 94.69 m²。

党群之窗：C25 混凝土基础 5.14 m²、地面铺贴 34.3 m²、广告牌 5 套、金属字 6 个、油漆 126.98 m²。

敬老爱幼：地面铺贴 37.68 m²、背景板 32.9 m²、金属字 81 个、雕塑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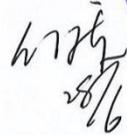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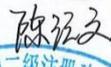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成员	张华苗	燕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师	张华苗
成员	张宇洲	燕罗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张宇洲
成员	钟东灶	燕罗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钟东灶
成员	李志文	燕罗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李志文
成员	赖学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		赖学根
成员	陈经文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经文
成员	王文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文俊
成员	李明强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李明强
成员	胡铁保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胡铁保
成员	张立峰	正弘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张立峰
主办部门意见:		城建部门意见:		
<p>1. 符合验收条件</p> <p>张立峰</p> <p>2024年6月28日</p> <p>日期:</p>		<p>同意验收组意见</p> <p>张立峰 5/7. 2024.</p> <p>日期: 28/6</p>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能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陈经文
 粤2442014201508951(00)
 建筑
 2025.05.13
 深圳市富勤定工集团有限公司

1.2、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NP 08 3%

中标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9546-20240726-260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华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衡阳市总工会的委托，对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经本项目磋商小组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报采购单位备案，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有关情况如下：

采购项目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 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单位	壹佰玖拾捌万伍仟元整	中标金额 (小写)	¥1,985,000.00 元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俞婷	联系电话	13058012489
采购单位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衡阳市总工会		
	廖先生	联系电话	18007345577
衡阳市先锋路 60 号			

请贵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人（盖章）：

2024 年 8 月 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4 年 8 月 7 日



注：本成交通知一式叁份，采购人壹份、代理机构壹份，中标单位壹份。

DQ 24 - 08 - 396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衡阳市总工会（甲方）

供应商（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衡财采计[2024]-020034

(3) 项目内容：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范围项目

(工程项目)承包范围：以建设单位拟定的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含施工图设计等。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包施工安全

项目经理：陈经文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含税）小写：1985000.00 元

大写：壹佰玖拾捌万伍仟元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按衡阳市财政政策文件）。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2024 年 8 月 10 日，完成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因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可适当延长。

地点：衡阳市蒸湘区延安路

方式：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包施工安全

4. 付款：

1、本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预付款，即人民币 ¥198500.00 元，大写 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乙方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 8% 的履约担保。

2、乙方每 10 天上报当前完成工作量，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并审核后，按照上报完成工作量进度款的 70% 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乙方。



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到总工程款的97%，剩下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满，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3个工作日内结清工程款。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8. 其他

乙方未按时完成工作量或工程验收不合格的，则乙方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予支付剩余工程款。甲方因维权向乙方提起诉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乙方需保证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乙方组织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员伤亡、用工责任、第三方侵权等均与甲方无关，乙方需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执叁份，供应商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08月09日

合同订立地点：衡阳中总工会

甲方：（公章）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李飞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0755-33018969
传 真: 0755-33018969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沙河支行

帐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74 08 39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衡阳高新区		
建设单位	衡阳市总工会		
合同编号	衡财采计(2024)-020037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11日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1.3、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附属园林景观工程

HY01003

2024 08 396-2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衡阳市总工会 (甲方) 采购合同编号: _____
 供应商(全称): 衡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附属园林景观工程
 - (2) 采购计划编号: 衡财采计[2024]-
 - (3) 项目内容: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附属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以建设单位拟定的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包施工安全。
- 项目经理: 陈经文

2. 合同金额

- (1) 合同金额(含税)小写: 494645.24 元
大写: 肆拾玖万肆仟陆佰肆拾伍圆贰角肆分
-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 (3)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按衡阳市财政政策文件)。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完成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地点: 衡阳市蒸湘区延安路
 方式: 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包施工安全

4. 付款:

- 1、本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预付款,即人民币 ¥49464.52 元,大写 肆万玖仟肆佰陆拾肆圆伍角贰分。
- 2、乙方每 10 天上报当前完成工作量,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并审核后,按照上报完成工作量进度款的 70% 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乙方账户。
- 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总工程款的 97%,剩下的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满,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3 个工作日内结清工程款。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74 08 396-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附属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衡阳高新区		
建设单位	衡阳市总工会		
合同编号	衡财采计(2024)-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9日		
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1.4、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河源市亿居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中标工程名称	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东源县顺天镇
规模	顺天中学门口道路、排水沟、绿化、雕像工程,工程造价 889418.41 元。
中标内容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所含内容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结算方式	按招标文件规定结算。
中标条件	1、中标价: 881394.89 元 2、工程质量要求: 按相关规定达到验收合格。
开标时间	2022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 30 分
建设单位意见:	招标代理意见: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河源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东源县顺天镇

签约时间：2022年5月23日

签约地点：东源县顺天镇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地 址：东源县顺天镇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依照基本建设程序，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 2、工程地点：东源县顺天镇
- 3、工程价格：¥881,394.89 元（大写：捌拾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肆元捌角玖分）。
- 4、工程内容：市政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第三方设计、咨询公司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工程内容。

第二条：发包方式及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一）发包方式及质量

- 1、实行工程施工风险总承包，即按施工图纸及审定的工程量清单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验收。不另计取风险金（风险范围：全风险）。
- 2、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合同签定的工程内容，由承包人总承包。
- 3、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肢解工程内容及材料，否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发包人负责。
- 4、承包人不得随意分包（除专业工程必须外），若特殊情况需分包时，必须经发包人会同相关部门对分包企业资质进行审查后，方可分包。

(二)工程质量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1、工程质量：按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达到合格。

2、本工程执行现行的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省、市技术标准。

3、工程节能要求：达到国家建筑节能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价：¥881,394.89元(大写：捌拾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肆元捌角玖分)

(二)项目结算价：以东源县财政局公开招标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出具的结算审核报告书的审定价进行结算。

(三)支付方式：在项目验收合格后，由东源县财政局公开招标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甲方按报告审定价一次性付清工程款。

第四条：合同工期

(一)工期要求：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二)从2022年5月23日开始施工，至2022年6月11日竣工完成。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人(监理)代表签证后，工期按实际相应顺延：

1、发包人不能按合同规定在开工前五天前交出施工现场，或障碍物未清除和施工用水、电源未接通。

2、因设计图纸修改(发包人或设计单位提出修改)，影响进度或增大工程量及修改(变更)设计通知书未在该修改(变更)部分施工开始前三十天送达承包人签收而影响进度。

3、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大雨、暴雨、地震、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造成的停工。

4、因停水、停电或因电力因素，影响施工连续达六小时以上。

5、发包人代表借故不签证，影响下一工序的进展。

6、发包人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而影响工程施工进度。

第五条：发包人与承包人承诺

(一)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

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义务：

- 1、办理土地征购、青苗等的补偿、坟地迁移、房屋搬迁及其它障碍物拆迁（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的障碍物资料。
- 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两套。
- 3、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发包人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7 天办理工程变更和修改设计手续。
- 4、组织有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和设计、监理单位、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及有关单位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与会审。
- 5、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报表，并按时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 6、负责组织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签证和其它必须的签证。
- 7、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二）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承包人义务：

- 1、施工界区内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水、电、管线的修建安装。
-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专项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设备进场计划，并送发包人（监理）审核，以便日常质量安全检查及监督。
- 3、按施工图纸、施工总说明、图纸交底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单和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 4、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严格的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并立即书面报告发包人（监理）及相关单位。
- 5、做好施工组织管理，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施工道路畅通、器材的整齐堆放，

并及时清除建筑垃圾和不用临时设施，做到文明施工。

6、做好施工原始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工程竣工图及其它工程文件移交给发包人。

7、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包括建（构）筑物周围 2 米内的余土及其它堆积物、生产和生活的临时设施拆除，做到工完场清。

8、在施工中，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物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第六条：工程质量检查验收

1、承包人必须健全质量检查制度，在现场设专职质量安全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

2、施工质量不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不合格者，需返工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负担，停工工期不予延长。

第七条：施工图纸修改

1、施工中发现设计图纸有疑问或严重不合理的，承包人应以书面通知发包人，由发包人在十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变更设计文件，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影响工程进展的，工期应顺延。

2、施工中如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须经原批准单位审批同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施工，在设计变更尚未批准前，承包人不能强行施工，因此影响工程进度的工期顺延。

第八条：工程验收

1、承包人在竣工前十天内，向发包人（监理）提交全部施工原始资料，经审核齐全后书面通知发包人（监理）作预验收检查。

2、预验收检查通过后发包人凭承包人申请报告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3、经验收检查工程有较大的返修者，则以返修合格后的日期为竣工日期。

4、工程未经验收，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安全问题。由发

人承担责任，并以发包人开始使用日期为竣工日期。

- 5、竣工工程验收符合合同要求质量标准，从验收之日起五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完毕，如发包人不能按时接管，致使已验收工程发生损失，应由发包人承担负任，如承包人不能按时交付，应按逾期竣工处理。
- 6、单位工程如需单独移交发包人，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办理中间验收手续，作为竣工工程验收依据。承包人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二十天内将竣工工程结算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审核，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
- 7、承包人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也应在竣工报告提交日期起 15 天内全部撤离，并完工场清，如工完不场清，由发包人收取地租费用每日 4 元 / m²，在余留工程款中扣回。
- 8、工程质保期为一年。

第九条：违约

因一方不履行合同，而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概有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和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遵规守法

在合同有效期内，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国家的政策及省、市、县的工程建设管理有关规定。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报鉴证机关鉴证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本合同履行中若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发生争议，经调解仍不能解决时，向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其它

- 1、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如台风、地震、水灾、战争等）或由于并非一方当

事人的过错无法防止的外因，造成的经济损失，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2、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市场管理规定，共同努力抓好本项目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第十三条：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23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源县顺天镇

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清工程尾款，规定的保修期满后，自行失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户 名：_____

户 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 号：_____

帐 号：44250100004500001564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2022年5月23日

2022年5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6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竣工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项目地点：顺天镇 签到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罗志峰	顺天镇			
3	黄传	顺天镇			
4	李强	顺天镇			
5	赖智超	顺天镇			
6	黄敏	惠东县住建局	总监	18038119838	
7	陈刚	江苏建邦	设计	1553948621	
8	饶建平	德勤装饰	施工	1590762106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项目名称：顺天镇农业科创风貌带节点提升工程

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p>本项目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图纸要求，施工完毕，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验收。</p> <p>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2022年6月16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本项目施工过程及验收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同意验收合格。</p> <p>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2022年6月16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经过程序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验收合格。</p> <p>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2022年6月16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验收合格</p> <p>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年 月 日</p>

1.5、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DQ 21 - 12 - 329

河源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
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东源县顺天镇党演村

签约时间：2021年9月28日

签约地点：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地 址：河源市东源县顺天镇党演村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粤海街道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依照基本建设程序，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 2、工程地点：东源县顺天镇党演村
- 3、工程价格：428001.77 元
- 4、工程内容：园林景观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第三方设计、咨询公司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工程内容。

第二条：发包方式及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一）发包方式及质量

- 1、实行工程施工风险总承包，即按施工图纸及审定的工程量清单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验收。不另计取风险金（风险范围：全风险）。
- 2、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合同签定的工程内容，由承包人总承包。
- 3、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肢解工程内容及材料，否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发包人负责。
- 4、承包人不得随意分包（除专业工程必须外），若特殊情况需分包时，必须经发包人会同相关部门对分包企业资质进行审查后，方可分包。

(二)工程质量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1、工程质量：按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达到合格。

2、本工程执行现行的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省、市技术标准。

3、工程节能要求：达到国家建筑节能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价：¥ 428001.77 元（大写：肆拾贰万捌仟零壹元柒角柒分）

(二)项目结算价：以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出具的结算审核报告书的审定价进行结算。

(三)支付方式：在项目验收合格后，由东源县财政评审中心库内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甲方按审定价的97%支付工程款，留存3%作为质保金，待验收期满一年后支付。

第四条：合同工期

(一)工期要求：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二)从2021年9月29日开始施工，至2021年10月18日竣工完成。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人（监理）代表签证后，工期按实际相应顺延：

1、发包人不能按合同规定在开工前五天前交出施工现场，或障碍物未清除和施工用水、电源未接通。

2、因设计图纸修改（发包人或设计单位提出修改），影响进度或增大工程量及修改（变更）设计通知书未在该修改（变更）部分施工开始前三十天送达承包人签收而影响进度。

3、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大雨、暴雨、地震、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造成的停工。

4、因停水、停电或因电力因素，影响施工连续达六小时以上。

5、发包人代表借故不签证，影响下一工序的进展。

6、发包人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而影响工程施工进度。

第五条：发包人与承包人承诺

(一)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

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义务：

1、办理土地征购、青苗等的补偿、坟地迁移、房屋搬迁及其它障碍物拆迁（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的障碍物资料。

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两套。

3、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发包人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7 天办理工程变更和修改设计手续。

4、组织有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和设计、监理单位、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及有关单位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与会审。

5、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月报表，并按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6、负责组织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签证和其它必须的签证。

7、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二）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承包人义务：

1、施工界区内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水、电、管线的修建安装。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专项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设备进场计划，并送发包人（监理）审核，以便日常质量安全检查及监督。

3、按施工图纸、施工总说明、图纸交底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单和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4、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严格的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并立即书面报告发包人（监理）及相关单位。

5、做好施工组织管理，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施工道路畅通、器材的整齐堆放，

并及时清除建筑垃圾和不用临时设施，做到文明施工。

6、做好施工原始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工程竣工图及其它工程文件移交给发包人。

7、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包括建（构）筑物周围 2 米内的余土及其它堆积物、生产和生活的临时设施拆除，做到工完场清。

8、在施工中，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物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第六条：工程质量检查验收

1、承包人必须健全质量检查制度，在现场设专职质量安全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

2、施工质量不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不合格者，需返工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负担，停工工期不予延长。

第七条：施工图纸修改

1、施工中发现设计图纸有疑问或严重不合理的，承包人应以书面通知发包人，由发包人在十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变更设计文件，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影响工程进展的，工期应顺延。

2、施工中如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须经原批准单位审批同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施工，在设计变更尚未批准前，承包人不能强行施工，因此影响工程进度的工期顺延。

第八条：工程验收

1、承包人在竣工前十天内，向发包人（监理）提交全部施工原始资料，经审核齐全后书面通知发包人（监理）作预验收检查。

2、预验收检查通过后发包人凭承包人申请报告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3、经验收检查工程有较大的返修者，则以返修合格后的日期为竣工日期。

4、工程未经验收，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安全问题。由发

- 人承担责任，并以发包人开始使用日期为竣工日期。
- 5、竣工工程验收符合合同要求质量标准，从验收之日起五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完毕，如发包人不能按时接管，致使已验收工程发生损失，应由发包人承担负任，如承包人不能按时交付，应按逾期竣工处理。
 - 6、单位工程如需单独移交发包人，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办理中间验收手续，作为竣工工程验收依据。承包人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二十天内将竣工工程结算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审核，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
 - 7、承包人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也应在竣工报告提交日期起 15 天内全部撤离，并完工场清，如工完不场清，由发包人收取地租费用每日 4 元 / m²，在余留工程款中扣回。
 - 8、工程质保期为一年。

第九条：违约

因一方不履行合同，而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概有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和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遵规守法

在合同有效期内，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国家的政策及省、市、县的工程建设管理有关规定。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报鉴证机关鉴证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本合同履行中若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发生争议，经调解仍不能解决时，向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其它

- 1、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如台风、地震、水灾、战争等）或由于并非一方当

事人的过错无法防止的外因，造成的经济损失，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2、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市场管理规定，共同努力抓好本项目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第十三条：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9月28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清工程尾款，规定的保修期满后，自行失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户 名：_____ 户 名：_____

帐 号：_____ 帐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DQ-2112-329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承包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2021年10月20日

验收报告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顺天镇党演村塘新小组上远小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东源县顺天镇党演村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东源县顺天镇人民政府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29 日	
勘测单位	-----	完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8 日	
设计单位	智信众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20
承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	20
监理单位	江西大京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工程造价	合同	428001.77 元
监督机构			预算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按合同约定已全部完成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齐全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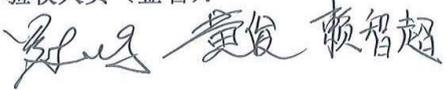
<p>承 包 单 位 意 见</p>	<p>本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测，自评合格。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p> <p>承包单位（签名）：  (盖章)  2021 年 10 月 20 日</p>
<p>监 理 单 位 意 见</p>	<p>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合格</p> <p>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2021 年 10 月 20 日</p>
<p>设 计 单 位</p>	<p>验收合格</p> <p>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2021 年 10 月 20 日</p>
<p>建 设 单 位 意 见</p>	<p>验收合格</p> <p>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2021 年 10 月 20 日</p>

表 2 《投标人获奖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证明文件 页码
1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47-60
2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11 日	61-73
3	冠华大厦装饰工程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0 年 7 月 16 日	74-78
4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2024 年 5 月	79-85
5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2022 年 5 月	86-96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高州市

签订日期: 2021 年 9 月 15 日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甲方发包给乙方的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高州市站前路 83 号

工程内容、规模：具体内容详见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包干形式

二、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工程

承包方式：根据现场勘察现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乙方必须自行审核图纸，除图纸变更外无增加签证项。

三、合同工期

1、总工期为 9 个月，乙方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内容。计划工期为：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进场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本合同工程可分期验收工程量，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批验收工程量文件。

2、工期顺延

1 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工期相应顺延：

1. 1 由于设计变更、工程量变化，引起施工程序变化；

1. 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电、停水造成停工累计超过八小时；

1. 3 甲方不能按约定期限交出（腾空）施工场地、清除障碍物、疏通进场道路和接通施工用水、电；

1. 4 由于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以及台风、大雨、暴雨、地震等。

1. 5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预付备料款和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进度；

1. 6 甲方分包或分部招标的工程，拖延了工程进度。

1. 7 其它非乙方原因的停工。

2 上述情况发生后七天内，乙方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窝工费用等），向甲方代表提出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两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四、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开工前七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完整的装饰施工图纸贰套。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无权将图纸及其复印件提供给任何第三人。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涉及装修面积约 6759 m²。
暂定总造价约：人民币¥：30123105.00 元（大写：叁仟零壹拾贰万叁仟壹佰零伍）按双方确认的协议价工程量清单价计算。

工程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五天内,甲方付给工程总造价的20%预付款,计人民币

¥: 6024621.00元(已支付的预付款在每月支付进度款时按月进度扣除)。

3、付款方式:

1) 按月进度付款。乙方向甲方提交已完月工程量报告的时间为每月 25 日提供月工程量报表一式贰份,甲方收到后十日内审核完毕,并返还乙方一份;并在下个月的十五日前支付上个月已完工程量的 80%。乙方按合同约定向甲方递交已完工程量报表后,甲方在十天内未核实完毕或在下个月的十五日前未支付工程进度款,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要求付款通知,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仍不能按要求支付,乙方可在发生通知七天后停止施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90 %。

3) 结算经审核签字认可后一个月内付至全部工程量的 97%。

4) 剩余 3%结算工程总价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金在工程保修期满且承包人充分履行保修责任后一次支付,不计利息。(保修期为 1 年)。

5) 因设计变更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实行按当月工程量审核。

4. 合同价款之调整

合同价款为有条件之可调价款,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 1) 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 2) 甲方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 3) 甲方代表确认的工艺标准变化或材料更换;
- 4) 双方约定的其它增减或调整。

双方在约定的调整合同价款的范围内，需要调整合同价款时，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七天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批准后通知乙方。甲方代表收到乙方通知后7天内不作答复，视为已经批准。

六、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监督检查工程安全质量、文明进度，及时审批乙方上报的工程形象进度报表，按本合同约定进行审定确认。
- 2、甲方指派_____为甲方的现场代表，全权代表对进行施工过程的安全、质量、进度、检查、工程量确认、验收等。
- 3、现场未达到装修条件的工作由甲方负责完善：如现场需砌砖墙及抹灰、原已砌好的砖墙需抹灰才能装饰的墙体等。
- 4、如有超高楼层需做转换层或反支撑的天花，转换层或反支撑的费用另作签证办理。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现场安全质量监督管理的工作安排。严格按照国家地

方建筑工序要求的相关规范、工艺进行施工，并确保工程安全质量。

2、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陈马兴；职务：项目经理；乙方任命的驻工地负责人，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按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及收到时间后生效。

3、乙方每次收取工程款前，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因乙方未及时提供有效票据而导致的付款延误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必须服从发包单位的管理，包括发包单位对现场安全质量和文明施工的统一管理。

5、其他未尽约定，双方按相关施工规范和行业规定的标准进行处理。

七、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代表。经验收合格，甲方代表签字后即可进行隐蔽和施工。若甲方接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到场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甲方必须补签验收手续。

2 隐蔽工程质量符合规定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甲方代表不签字，视为甲方代表已批准，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八、材料供应

不论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供应材料都应事先提供材料样品或样本，经双方验收后封存，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甲方或设计单位指定的材料品种，由指定者提供指定式样、色调和规格样品或样本。

甲方提供的设备应提供的设备型号、规格、数量、提供时间。迟于约定时间供应而导致的追加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

凡已采购运至现场的，应立即由采购方运出现场，因此造成的全部材料采购费用，由采购方承担。甲方或设计单位指定的材料不合格，由甲方（或设计单位）承担全部材料采购费用。

九、设计变更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工程施工前3天通知乙方。乙方已经施工的工程，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停止施工。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需要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和相应损失均由甲方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所有设计变更，双方均应办理变更洽商签证。乙方在接到变更通知3天内，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格，送甲方代表批准后调整合同价款：

1 合同附件中报价单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附件已有报价单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 合同附件中报价单只有类似于变更情况的价格，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设计变更影响到工期，由乙方提出变更工期，送甲方代表批准后调整竣工日期。

十、 工期提前

1 工程若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乙方按提前竣工日期修订进度计划，报甲方批准。甲方在三天内给予批准，并为赶工提供方便条件。提前竣工协议内容包括：提前的时间、乙方采取的赶工措施费用的承担和提前竣工收益的分享等。

2 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每提前 10 天，甲方奖给乙方 ¥ 100000 元。

十一、工程竣工验收

1、本合同工程具备全部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自检合格后，配合甲方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验收结论即是否整改或组织正式验收的意见予以回复确认。如需要整改，乙方应按整改要求完成，直至达到验收条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然后甲方重新组织复验，直至达到通过整改、正式验收合格。

2、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以乙方送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

日期。

3、工程移交

(1) 根据工程需要，乙方完成某阶段工作时，应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

(2) 工程竣工后，甲乙双方在未办理移交手续之前，乙方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如甲方提前使用，视为验收合格，由甲方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因人为使用损坏发生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二、工程竣工结算

1、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 7 天内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申请验收，或验收后 7 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批准，即可办理结算手续。

2、甲方出具结算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扣除质量保修金、乙方向甲方的借（支）款、乙方违约金、罚款及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款项后的结算款项。

十三、 保修

1 保修责任范围：除甲方使用过程人为损失、原设计错误隐患、甲方要求的材料代用原因、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自然灾害及人力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及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保修责任范围。

2 保修内容包括：合同条款（含补充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3 保修期限：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规定的保修条款执行，保修期限为 12 个月。

4 保修费用：从工程结算款中截留。即：按合同总价款计算，为合同价款的 3 %。

5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其费用在保修费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

十四、质量标准及施工要求

1、乙方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及安全标准，不合格及不符合质量、建筑标准及安全标准的，乙方须无偿返工或重做，直至所有标准达到验收合格为止，甲方不另付任何费用，工期不得拖延，工期拖延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2、乙方必须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承担一切安全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3、乙方应按政府有关规定做好文明施工，保证做到工完场清。

6、设备材料必须采用符合甲方设计图纸、相关规范要求的全新产品，进

场时应同时提供相应产品的合格书及相关单证，应保证所有设备材料均采用正规品牌，严禁采用非原厂或非正牌产品。乙方对设备材料质量及安全负责，乙方购买设备材料经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后方可用于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返工，因此造成损失及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责任；

7、工程设计变更及修改必须以甲方签署的书面指令为准，乙方应充分做好施工过程记录和像片记录，隐蔽工程隐蔽前必须经甲方、监理方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十五、争议、违约和索赔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合同各条款约定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在对方未违约的情况下均不得单方终止合同，否则视为违约。违约方需向对方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有关损失。

2、乙方应按合同协定的时间和安全质量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否则每拖延一天，按合同结算总价款的万分之一支付滞纳金赔偿给甲方并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3、甲方应按本合同协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否则每拖延一天，按逾期工程进度总价款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相应顺延工期。

4、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经双方同意可向市（或区）建设主管部门或工商局合同管理部门申请调解。如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以选择向人民法院起诉：

5、甲方如无故单方解除本合同的，除须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程量的工程款和质保金后，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暂定总价款 10%的违约金。

第十六条 工程停建或缓建

1 因政策调整、人力不可抗力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双方应签订工程停、缓建协议。

2 工程停、缓建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器具的保护及向甲方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离提供必要条件，支付相应经济支出，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十七、安全责任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安全技术规程和防火、防风、防阴雨的相关法规、规范。乙方因管理不善或在施工中违反有关安全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经济法律责任和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

十八、特别约定

1、保修金:保修金的金额为本合同项目经审定工程总造价的 3%，根据质保合同在项目保修壹年期满后无息退还。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优先法律效力。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含附件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后即生效。

十九、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后即日起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工程款，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人 (签字):

梁超波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人 (签字):

建饶
平统

签约时间：2021年9月15日

2、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合同

盛嘉伦橡塑（河源）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0日



合 同

甲方：盛嘉伦橡塑（河源）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装修研发楼事宜达成施工协议，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友好协作，保证工程质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双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河源市高新区高新二路盛嘉伦研发楼

1.3 装饰装修施工面积：4921 m²

1.4 承包范围、方式和质量：根据甲方所确认的图纸及工程明细表所指定的材料和工艺，乙方包施工、包质量、包安全。

1.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工程质量、包安装、包竣工验收、包税金（按最新税收政策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包资料、包安全文明施工及用水用电费、措施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保险、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

第 2 条 双方工作

A. 甲方工作

2.1 指派 肖辉 为甲方代表，手机号码/微信：18929294388，负责对工程安全、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

续和其他事宜。

2.2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负责提供已盖章确认的施工图纸（包括电子版）；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代表负责与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并需盖甲方公章确认，图纸确认后方可施工。

2.3 开工前 5 天，会同乙方进行现场交底，清除现场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2.4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5 免费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并开通电梯，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6 甲方负责协调消防、智能、空调等其它施工单位的配合问题。

2.7 知会邻里在施工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

B. 乙方工作

2.8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9 指派 冯志刚 为乙方代表，手机号码/微信号码：15889756331，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10 配合发包人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协助第三方工程

项目的顺利完成。

2.11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范围内建筑物、电梯设备功能及外观、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

第3条 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1、以乙方向甲方提供并经甲方确认、作为本合同附件的《工程量清单》为标准，工程招标清单内零增量包干含9%增值税价为人民币¥1107.32万元整（大写：壹仟壹佰零柒万元叁角贰分）。最终造价以竣工验收后双方确认的结算书为准。

2、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确认无误后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额的30%作为乙方预付款，即人民币332.2万元，（大写：叁佰叁拾贰万贰仟元整）。

3、2020年5月10日前，完成1-5楼，经甲方验收确认后，乙方提供总额度的60%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确认无误后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额的30%，即人民币332.2万元，（大写：叁佰叁拾贰万贰仟元整）。

4、工程于2020年6月30日完工，验收通过后，乙方提供总额度的40%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确认无误后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额的35%，即人民币387.56万元，（大写：叁佰捌拾柒万伍仟陆佰元整）。

5、工程质保金5%，即人民币55.37万元，（大写：伍拾伍万叁仟柒佰元整），甲方在工程保修期（2年）满后，且无任何质量、货款纠

纷问题，甲方确认无误后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无息支付。

6、工程如有变更，工程增加款或减少款项在结算工程款中根据《工程量报价清单》进行调整及支付。

第4条 施工工期

4.1 施工工期

2020年3月1日-2021年6月30日完成装修及清洁；

3、施工总工期：根据上述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每延后一天罚款10000元。

4.2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同意后，工期相应顺延：

- (1) 因工程量变化和 design 变更影响、工期的；
- (2) 不可抗力影响工期的；
- (3) 工程所在区域要求乙方施工时间限制为夜间作业的；
- (4) 工程所在区域停水、停电4小时以上的；
- (5) 因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施工的；
- (6)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4.3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等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4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4.5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

不顺延；

4.6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5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为本工程施工监理单位，有权利按照监理条例对乙方行监理。

5.2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进行监督，有权对不合理施工提出质疑及整改。

5.3 本合同 2.1 条款中所指定负责人对乙方提供的材料样品，进场材料进行核对及抽检，并以此人亲笔签字为准。

5.4 工程过程验收及中途图纸变更单均以 2.1 条款中所指定负责人签字为准。

5.5 发票签收单及往来文件均以 2.1 条款中所指定负责人签字为准。

5.6 工程验收合格书、工程保修书、工程尾款确认书甲方必须盖公章确认。

5.7 甲方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5.8 乙方在施工中有疑问时，甲方有义务及时给予答复。

第6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乙方在工艺上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精心施工，做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确保合同工期。

6.2 甲方供地砖由乙方负责免费卸车和搬运。乙方必须按施工安全规定和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凡因乙

方管理不善而发生的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6.3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清洁，器材堆放整齐，并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临时设施，做到工完场清。

6.4 乙方须接受甲方质量、安全等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6.5 乙方有权对违反国家施工规范及安全的不合理要求给予拒绝。

6.6 未经得甲方同意，不能分包、转包，否则，构成根本违约。

6.7 建渣、生活垃圾等废弃物不得滞留在施工现场，应随产生随清运，应弃置在东莞市环境卫生保护有关规定的范围内。

6.8 如甲方未按合同规定进度付款，乙方有权暂停施工，工期顺延。

6.9 工程竣工在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施工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材料进行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遗失的，均有乙方自行承担责任。造成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6.10 保密信息系属甲方的财产，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保密信息的机密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该保密信息以口头、交付、移转等方式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约，应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作为违约金。

第 7 条 工程的变更

7.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变更项目工程施工前 3 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7.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甲方应当办理签字确认手续，以作为费用调整的依据。甲方如果拒绝办理签字确认手续，乙方有权

拒绝变更。

7.3 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费和相应损失由甲方承担。

7.4 因乙方施工问题造成的甲方设计变更，所产生的设计费和相应的施工费由乙方承担。

7.5 因甲方原因产生的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由双方协商处理。

7.6 乙方按确认的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7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7.7 由于施工现场消防设施、结构墙、落水管、通风设施等原因影响施工工艺或图纸变更，乙方提出更改方案，交由甲方审核，进行工程变更。

7.8 工程变更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款，由甲方确认后乙方再施工：

(1) 合同附件的工程造价明细表中已有变更项目的单价的，按已有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2) 合同附件的工程造价明细表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3) 合同附件的工程造价明细表中没有适合或类似项目单价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4) 减少的工程项目，如乙方尚未施工及未采购材料，确定后可减除该部分的工程款项，如乙方已订材料，无论材料是否到场，提供已订材料的付款凭证，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处理。

7.9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

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书面告知甲方后，甲方仍坚持进行变更，造成的质量问题及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 8 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8.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 (1) 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 (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8.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后，并于 24 小时内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办理验收手续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工程继续施工。

8.3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由此产生的费用或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由此产生的费用或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4、甲方提供的材料由乙方负责验收并收货及保管，在保管过程中出现损坏，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在施工过程中严禁浪费，一经发现所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5 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第三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发生质量问题，产生的费用或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8.6 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验收规范、质量检验为标准，以施工图

和设计变更单为依据,竣工验收为合格工程。

8.7 工程全部施工完毕后,乙方应进行全面自检,其中甲醛检测合格作为验收标准之一,乙方须出具甲醛检测合格报告。无误后通知甲方组织验收,甲方接到乙方验收通知后2天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立即填写竣工验收报告并交甲方签字盖章确认。

8.8 工程未经验收和履行交接手续,甲方提前使用的,视为已验收合格,由此发生的质量及其它问题,由甲方负责。甲方未及时验收的,不视为验收合格,乙方应及时督促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第9条 工程保修

9.1 工程验收合格交甲方使用后,贰年内乙方提供免费保修服务(食宿、交通费、材料费等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乙方未能及时提供保修服务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人进行保修,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9.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内容,易损件需提供备品供发包人维修更换。

9.3 因人为使用不当和不可抵抗力因素(如地震、土建等因素)原因所引起的问题,乙方及时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9.4 保修期满后,乙方负责终身维护,如有维修工作按实际使用的材料费和投入的人工费收取。

第10条 违约责任

10.1 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或

者违约方承担责任，并赔偿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0.2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10.3 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办理合同解除手续，乙方除应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外，还应承担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10.4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义务的，每逾期一天，按照10000元/天收取违约金。

10.5 乙方违反合同任一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或按规定应扣款的，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直接扣除，应付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继续赔偿责任。

第11条 索赔

11.1 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包括帮助乙方取得施工许可证等）、按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政部门、事业单位、公司或个人等任何第三方的干预）造成工期不能按合同约定完工并超过工期30天的，并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可依照本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11.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11.3 索赔程序

- (1) 索赔事件发生7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索赔的通知书；
- (2)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通知书后7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

细的索赔资料;

(3)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 7 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 7 天内未作答复, 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 12 条 其它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 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成时, 双方均有权向广州仲裁委员会东莞分会提出仲裁。

12.2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从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2.3 本合同副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包括:

- (1) 施工图;
- (2) 工程造价明细表;
- (3) 工程验收单;
- (4) 工程保修单;
- (5) 招标文件;
- (6) 乙方收款账号证明;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无正文)

甲方:
 负责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
 负责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3、冠华大厦装饰工程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冠华大厦厂房7至9楼装修装饰工程荣获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7至9楼

证书编号：GDZS2020058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DQ 19 - 08 - 705

工程编号 _____

深圳市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冠华大厦厂房 1 至 3 楼、7 至 9 楼
装修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220 号
冠华大厦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高盛联合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前海高盛联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冠华大厦厂房 1 至 3 楼、7 至 9 楼装修装饰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220 号冠华大厦

1.3 承包内容：按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列出的项目。

1.4 施工面积：11234.44 平方

1.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6 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07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0 年 01 月 30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184 天（以施工许可证日期为准）

1.7 工程质量：合格

1.8 合同价款（不含税）：¥ 6,600,000.00（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万）

第 2 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2.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2.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 2 次按完工进度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即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后 3 天内支付。

拨款分 2 次进行	拨款 (%)	金 额 (人民币)	备注
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	50	3,300,000.00	/
工程完工验收后 3 个工作日	50	3,300,000.00	/
总计	100	6,600,000.00	/

2.3 工程完工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和其他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3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3 天内结清尾款。

第 3 条 保修条款

- 3.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为 24 个月。
- 3.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 3.3 施工质量问题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 3.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的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 3.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全额赔偿。

第 4 条 争议

- 4.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 4.2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 深圳市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5 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 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5.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 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 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 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6条 附则

6.1 本合同正本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6.2 附件

-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 工程预算表

第7条 补充条款

说明: 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安全及经济纠纷一切由甲方承担, 与乙方无关。

发 包 人: 深圳市前海高盛联合资本管理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户 名:

帐 号:

2019年 7月23日



承包人代表: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豪威科技大厦 7F

电 话: 0755-33018969

开 户 银 行: 招行深圳世界之窗支行

户 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 号: 7559 3746 9710 701

2019年 7月23日



4、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DO 23 - 06 216

6.25 秦钊

甲方合同编号: B00402012023061910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一劳务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人: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_____ 年 6 月 _____ 日



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刘彬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
902

劳务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鉴于甲方已于 2023 年 4 月 日与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
施工一体化)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
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劳务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 1.1 资质证书号码: DL34417611
- 1.2 发证机关: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7年11月11日
-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0)021270 延
-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04月16日
-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劳务分包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卫光生命科技园（二期）

2.3 分包工程范围：空间范围：卫光生命科技园 1B 栋 1 层 1（含多功能厅及展示厅）、1A 栋 6 层、1B 栋 8-10 层。其中，1B 栋 1 层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展厅和大型仪器平台；1A 栋 6 层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 GMP 厂房；1B 栋 8 层建筑面积 3600 平方米（包括 900 平方米室外平台）、主要功能为孵化器单元（细胞基因治疗、医疗器械研发）、公共服务配套、行政办公等；1B 栋 9 层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孵化器单元（细胞基因治疗）等；1B 栋 10 层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孵化器单元（体外诊断、医疗影像中心）。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装修类：土建改造、垃圾清运、装修、软装（窗帘）、标识工程、开荒保洁、空气环保检测等；

安装类：电气、给排水、消防水、消防电（需并入原建筑消防系统）、防排烟、强弱电、智能化、网络信息化（包括有线网络、无线网络、仪器设备预约系统、LED 屏等）、VI 及导视系统等；

实验室家具：实验室设备家具通风橱、万向罩、排风试剂柜、生物安全柜、超净台等；

材料采购：家私家电（电话亭、家用冰箱、咖啡机、微波炉、饮水机、自动贩卖机、碎纸机、沙袋、二人足球桌、淋浴设备、艺术装饰画、少量餐具、阳台伞、烧烤炉、部分户外装饰）等。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包人工、包部分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深化设计及技术优化、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资料、包竣工验收合

格等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有明示、暗示内容的费用。

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图纸深化、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管理费、现场内水平和垂直运输、停窝工、超时工作、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险（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险及医疗附加险由甲方按整个工程统一购买，乙方则按其承接工程完成的合同额进行相应的分摊，除甲方统一购买的上述保险险种外，其余保险由分包方自行购买）、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及合同范围涵盖的包质量、包安全、责任、包拿证等全部工作内容及相应的费用。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固定单价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零肆万玖仟壹佰肆拾元壹角

小写：21049140.1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20436058.35 元，增值税税金为 613081.75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和税率的调整等。

2.8 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或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甲方提供除外）、材料费（甲方提供除外）、赶工费、二次搬运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施工降水排水、规费、税金、风险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 3.1 开始工作日期: 2023年5月15日(暂定)
- 3.2 结束工作日期: 2023年8月12日(暂定)
-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90天
-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 按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 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 合格 等级。

4.2 除本合同总承包合同另有约定外, 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 _____
- (2) _____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3 投标文件;
- 5.4 本分包合同;
- 5.5 招标文件;
- 5.6 除总承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承包合同文件;
-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 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 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

提供的内容除外), 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 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忽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承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忽造成甲方损失的, 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 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 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
-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 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 应及时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变更或未及时发现问题所导致的工程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 甲方不因此延长工期或增加费用, 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项目经理

-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韩彬彬, 职务: 项目经理, 手机号: 15353279120。
-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龙伟, 职务: 工程部经理, 手机号: 18620369116, 身份证号: 360502198306291399。
-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 应通知乙方, 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 履行前任的义务。
-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并征得甲方同意, 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 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 8.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项目经理。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及权利

-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 全面履行总包合同, 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21.1.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视为乙方违约：

-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与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发生直接工作联系；
- (2) 乙方将其承包的分包工程转包或再分包，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价款的15%，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天，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4) 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 (5) 乙方不履行分包合同义务或不按分包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 (6) 因乙方不能按约定提供发票，或提供不符合规定的发票。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按照 10000 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1.1.2 乙方违反本合同可能产生的后果

(1) 如乙方有违反分包合同的行为，乙方应保障甲方免于承担因此违约造成的工期延误、经济损失及根据总包合同甲方将负责的任何赔偿费，在此情况下，甲方可从本应支付乙方的任何价款中扣除此笔经济损失及赔偿费，并且不排除采用其它补救方法的可能。

(2) 施工期间，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严重滞后或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甲方有权在顾全大局的前提下，及时收回全部工程或部分工程，甲方同时有权以乙方履约担保或其他可支配资金作为抵押，以便处理后恢复工作，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将由乙方承担，该损失费用经核实后将从该履约担保或其他可支配资金中抵扣，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21.1.3 如乙方接受甲方应付款项的，乙方自愿无条件免除，甲方因此前违约所应承担的责任。

21.1.4 如乙方无法按照合同要求履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接到通知后应无条件于 2 日内完成退场。

21.2 履约担保

21.2.1 担保形式

双方约定履约担保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

(1) 采用现金履约担保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 元 (约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 %)。乙方在和甲方正式签订合同前，必须通过与合同签订单位名称一致的对公转账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应向乙方开具公司收据。

(2) 采用履约保函担保的，履约保函金额为 2104914.00 元 (约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10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 7 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履约保函，并提交给甲方保管，并将其作为第一次付款申请的附件，否则不予付款。保函开具单位需为深圳市国有银行及招商银行、广发银行、上海银行或深圳市国有控股大型担保公司，保函格式及特殊情况需甲方认可后再出具，且保函有效期不得小于合同工期，因合同工期延期导致保函有效期过期的，保函需同步续期。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 7 日内提交合同金额 2-10% 的履约保证金 (根据招标人《履约担保管理 规定》的要求确定，优秀及 A 级供应商 2%，B 级供应商 3%，C 级供应商 (一年内合作过) 4%，普通 C 级供应商 5%) / 国有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 (合同金额 10%)。

21.2.2 担保的使用

如果出现下述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则甲方将没收其履约担保；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进行赔偿。

- (1)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在本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等方面损失的；
- (2) 违反甲方工作纪律，以及甲方施工现场规章制度；
- (3) 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或不能如期履约的行为。

21.2.3 若现场出现因乙方引起的讨薪等意外情况，甲方可不征求乙方意见直接使用履约担保先行支付相关费用。

21.2.4 担保的退还

若乙方无违约行为，采用履约保函担保方式的则在劳务分包工程完工且验收合格，取得竣工验收证明书 30 天后无息退还保函原件。

第二十二条 合同解除

22.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2.2 如乙方转包其承包的工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22.3.1 在疫情及其防控措施对合同履行构成重大甚至根本性障碍，致使整个合同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0755-23196176

传真: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2

开户行: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30665960130064440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3924071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0755-33018969

传真: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807947866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5、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卓越金融中心T1号楼401 荣获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DQ 21 - 06 - 141

合同编号: [2021] PLD050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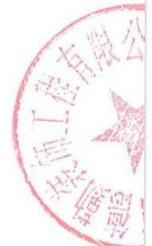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五路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发 包 人: 深圳普拉达健身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分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普拉达健身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分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五路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概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1.强电工程、2.隔墙工程、3.天花工程、4.地面工程 详见工程概算书（附工程清单）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之日起(以管理处许可证为准)

竣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之日起(以管理处许可证为准) 70 天

总日历工期天数：70 天

工期竣工奖惩：非甲方要求变更装修方案的，乙方每延迟一天竣工扣除工程款¥5000.00 元，乙方每提前一天竣工奖励¥1000.00 元。（属于发包方采购的材料，需提前一周告知承包方安排采购）

1.6 工程质量：合格（依据合同约定的质量评定标准）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万元整，3,700,000.00（含税）

2、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前叁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壹套（或作法说明壹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协助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为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以便乙方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乙方应给予建议及协助。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 指派吴元志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委托 为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姓名： 。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理意见，并由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如甲方未征求或未听取乙方意见，并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指令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乙方和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2.1.11 配合有关部门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设计的工程，乙方负责提供平面布置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它施工图纸，并组织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当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合同生效后两日内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并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熊康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的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施工中涉及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并且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7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8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具、陈设以及工程成品。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9 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装修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有治理的责任，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2.10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2.2.1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或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3、工 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 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设计图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甲方承担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3.4 甲方不按时提供合同约定的由甲方提供的图纸、钥匙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乙方承担责任，且工期不顺延。

3.9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算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工期不顺延。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4、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4.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 (1) 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 (2) 《建筑设计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深圳市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4.2 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项目：基础改造工程、水电线路改造工程（封闭前）、防水工程（铺设瓷片前）、吊顶工程（涂料前）、门窗工程（油漆前）、细木工程（油漆前）；

4.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

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先行自检，自检完成后于 48 小时内通知甲方参加验收。经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隐蔽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视为甲方已经批准。因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4.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5 施工中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完工时，必须由甲、乙方及第三方共同对该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确认质量责任。若质量不合格，责任由第三方承担。

4.6 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第三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发生质量问题，由责任方承担。

4.7 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时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室内检验（室内甲醛等）报告，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叁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4.8 验收合格项目，双方签字确认；不合格项目限期整改，另行验收，直至合格为止。

5、材料设备的供应

5.1 乙方按报价中约定的材料类型供应材料设备，若乙方供应的材料与报价中型号不符时，乙方应立即更换，工期不顺延，并承担相应责任。

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见附表）供应材料设备，若甲方供应的材料与《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不符时，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时供应到现场。

5.2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款的 % 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供应的材料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5.3 甲乙双方应对各自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出现差异，应各自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5.4 甲乙双方采购的材料应当符合环保要求，如乙方采购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致使室内甲醛等有害物质浓度含量超标，造成环境污染，由乙方承担其责任并赔偿其损失。甲方供应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致使室内甲醛等有害物质浓度含量超标，造成环境污染，由甲方承担其责

任。

5.5 甲方供应材料，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准确的材料用量。若甲方不予采纳而造成材料的浪费，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6、工程变更

6.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工程施工前 3 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6.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甲方必须办理签字确认手续，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变更。

6.3 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所需要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和相应损失均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延工程。

6.4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已购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6.5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 3 天内，提出变更价款报告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 3 天内予以回复。

6.6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格，送甲方批准后调整合同价款：

(1) 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的，按合同附件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 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的，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附件预算书中没有适用和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格的，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6.7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批准，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批准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有权不认可，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6.8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强行进行设计变更，从而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

7、工程价款及结算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以下方式确定：

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 6.6 款的约定执行。

7.2 双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主管部门现行规定，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约定分 四 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一次结清。

支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 (人民币)	备 注
双方签订合同3个工作日内	30%	1110000.00	
完成工程进度 60%	23%	851000.00	基础完成,预埋工程完成,天花封顶,涂料工开始施工
完成工程进度 80%	25%	925000.00	地面找平完成,油漆工程开始进场,铝板不锈钢天花安装
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	20%	740000.00	施工工程完工
质保金	2%	74000.00	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365日后付清,以书面验收报告为准。

7.3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柒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约定时间内,结清尾款。应乙方未及时提出结算并送交有关资料的,甲方付款期限顺延。

7.4 设计变更增加价款在工程款同期结算款中支付。

7.5 工程付款前,乙方按工程进度款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开具发票须加盖发票专用章,确保发票真实有效,否则发票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责任。

8、索赔

8.1 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可依照本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3 索赔程序:

- (1) 索赔事件发生7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书;
- (2)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后7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 (3)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7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7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9、安全生产和防火

9.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

计规范。

9.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9.3 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有权拒绝施工,若甲方强制要求乙方施工,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9.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10、违约责任

10.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0.2 乙方提供的材料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及时更换;经两次更换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可以自行采购,乙方须承担甲方自行采购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合同总额 10% 支付违约金。

10.3 非甲方原因,乙方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人民币五千元/天作为违约金,乙方同意从最近一次申请工程款项中扣减。逾期超过 10 天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而无需负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但未履行部分的费用,并按前述要求支付甲方违约金。

10.4 工程各阶段验收,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立即返工、维修,因此造成工程逾期的,按第 10.3 条承担违约责任。经两次返工、维修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甲方可以将工程承包给第三人,乙方应按上述 10.3 条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带来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5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0.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私自转变、分包或将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但未履行部分的费用,并按合同总额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11、保 修

11.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卫生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 3 年,灯具、开关、插座、五金配件、感应门系统设备工程为 2 年,其他工程为 2 年。

11.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1.3 施工质量问题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11.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1.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全额赔偿。

12、争议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2.3 双方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选择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解决：

向 深圳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13、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4、附则

14.1 本合同壹式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2 附件

-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 (3) 工程概算书

15、补充条款

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普拉达健身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分公司

发包人代表： 吴元志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五路卓越金融中心
T1号楼401

电话：13823544486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熊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豪威科技大厦 7F

电话：13430816760

开户银 行：44250100004500001564

户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日期：2021 年 05 月 26 日

表 3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结果	履约评价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1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优秀	2023 年 11 月 30 日	98-114
2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优秀	2022 年 5 月 10 日	115-130
3	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	优秀	2022 年 8 月 31 日	131-135
4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优秀	2022 年 12 月 10 日	136-154
5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优秀	2022 年 8 月 10 日	155-166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1、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SZXY2023C-11015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 (评价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寿周			
			电话	13510870761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饶建平			
			电话	0755-33018969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电话	0755-33018969	项目负责人	张震	电话	13760250087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	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机柜、空调、电梯等设备采购与安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评价期限	2022年11月01日至2023年07月28日			工程合同价	103,160,587.23（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	27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	270（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意见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评价意见/说明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优			85		
2	技术经济实力	优					
3	施工过程管理	优					
4	进度控制	良					
5	配合与服务	优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优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3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备注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100 万元

中标工期：270 日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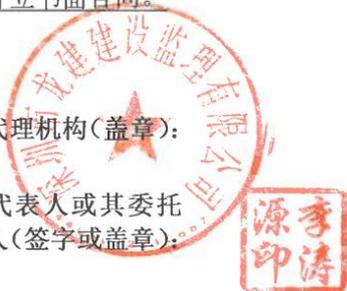
项目经理：陈马兴

本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在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招标，2022 年 10 月 17 日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应与招标人按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 年 10 月 21 日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建筑面积约为18318.32 m²,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等。招标部分工程建设投资约为9800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9000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100%;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施工总承包, 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 机柜、空调、电梯等设备采购与安装; 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 并移交使用。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现有建筑加固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范围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0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万元整（¥ 81000000.00 元）；（暂定）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316 0122 0002 7877 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0月2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伍 份, 承包人执 伍 份。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08420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1栋2301、2401、25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576651

传真：0755-2375270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账号：755915366010101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3301037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四路	建筑面积	18318.32m ²	工程造价	81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六层（局部七）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9-440304-04-01-43797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168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寿周
副组长	钟瑞祥、欧志刚、张震
组员	郑明斌、刘文龙、饶小平、张愿芳、贺佳威、王委委、刘晔、李翔、颜喜丰、胥华彩、董睿韬、雷胜海、冯志刚、李俊峰、宋得全、奉志强、陈雪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明斌	刘文龙、冯志刚、饶小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愿芳	贺佳威、雷胜海、王委委
给排水	刘晔	李翔、叶汉林、颜喜丰
暖通	胥华彩	董睿韬、陈裕雯、李俊峰
工程质控资料	宋得全	奉志强、陈雪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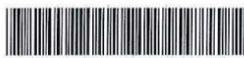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寿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寿周
2	宋得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宋得全
3	钟瑞祥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钟瑞祥
4	郑明斌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郑明斌
5	胥华彩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监		胥华彩
6	张愿芳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张愿芳
7	刘晔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刘晔
8	奉志强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资料员）		奉志强
9	肖翠云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翠云
10	刘文龙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助理	刘文龙
11	李翔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助理	李翔
12	贺佳威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助理	贺佳威
13	董睿韬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董睿韬
14	刘栋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刘栋
15	张震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震
16	朱冠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工	朱冠海
17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志刚
18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叶海港
19	陈裕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陈裕雯
20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叶汉林
21	饶小平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饶小平
22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23	雷海胜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雷海胜
23	李俊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俊峰
24	颜喜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颜喜丰
25	王委委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委委



* GD - E 1 - 9 1 4 / 5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 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张震

2023 年 11 月 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_____: (监理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钟瑞祥

2025年1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2、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DQ-2203-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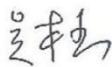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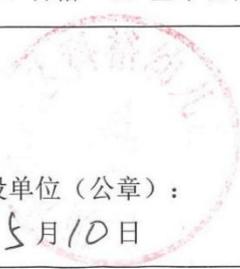
客户综合评价表

尊敬的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和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已圆满结束。

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

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序号	客户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1、	设计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	设计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3、	施工规范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4、	现场文明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	施工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6、	材料使用配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7、	施工工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8、	工作效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9、	整体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总体施工效果满意。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5月10日 </div> </div>		

备注：本表格一式二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留一份存档。

DQ-2203-043

GMGCSG-2022-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同业路科裕新村内
科裕幼儿园园内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叶子茂 资格等级： / 证书号码： /

本工程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正大城幼儿园室内搭建舞台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同业路科裕新村内科裕幼儿园园内

工程内容：1、门窗改造工程；2、防高空抛物建设工程；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层 / 幢：三层

建筑面积：约 11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1、门窗改造工程；2、防高空抛物建设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

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u> / </u>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 <u> / </u>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 <u> / </u>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u> / </u>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_____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_____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_____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_____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 _____ mm/根 设计桩长: _____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_____ /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_____ / _____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100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_____ /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_____ /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_____ /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_____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改造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 ____ m×____ 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 DN ____ m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_m 舱数: _____舱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 ____m 总长: 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m 桥宽: _____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 ____ m×____ 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 DN____m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m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mm 总长: 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 ____ m×____ 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 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其他加压构筑物 (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_____ 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 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18 天 _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 (大写) 伍拾壹万捌仟零贰拾贰元玖角玖分 (¥ 518,022.9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万贰仟肆佰捌拾叁元叁角陆分 (¥ 12483.36 元);

(2)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7) 其他: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 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9. 图纸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如果有) 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 正本 叁 份, 发包人 贰 份, 承包人 壹 份, 副本 / 份, 发包人 / 份, 承包人 /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裕新村内 4 栋旁

法定代表人：卓瑞燕
委托代理人：邱老师
电 话：13510516512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豪威科技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账 号：44250100004500001564
邮 政 编 码：



一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DQ - 2203 - 04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3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同业路科裕新村内科裕幼儿园园内	建筑面积	约160平方	工程造价	51.8W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3月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园所环境改造工程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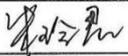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电气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邱丞骏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2					
3	左荣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左荣建
4					
5	朱玲君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朱玲君
6					
7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志刚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已完成设计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施工单位已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其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并提出工程竣工报告。
 3、施工质量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3.3、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

DQ - 2007- 181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项目负责人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工程名称	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招标人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日期：2022年8月31日			

DQ 22 - 07 - 18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校内

1.2.1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和部分包料；包工不包料

1.2.2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向税务机关缴纳。

1.3 工期：

(1)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2)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1.4 合同总价：

小写：¥250000 元

大写：贰拾伍万元整

1.5 工程决算依据：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如工程量无变更，结算价以合同价位准。定额套用 2016《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

第二条 甲方工作

甲方按该工程合同约定的内容，一次或分阶段完成以下工作：

2.1 合同开工日期前 2 天，提供施工所需的场地，并清除场地内

的造价管理部门或工商局合同管理部门申请调解。如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以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6.1.1 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6.1.2 向人民法院起诉。

6.2 发生争议后，除出现以下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6.2.1 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6.2.2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6.2.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所接受；

6.2.4 仲裁委员会要求停止施工；

6.2.5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七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均具同等效力。

发包方（公章）

代表人：



承包方（公章）

代表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
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电话：0755-33018969

开户行：建行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30日

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工程名称	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	项目工程规模	小型装饰装修工程
设计单位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造价	250000 元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验收意见	<p>验收人: <i>杨书华</i> 法定代表人: <i>徐清</i></p>		
建设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i>杨书华</i> 2022年 8月 31日	设计单位 (盖章) 设计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 <i>冯志刚</i> 年 月 日

3.4、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室内装修工 程项目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__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室内装修工程项目__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项目负责人	冯志刚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工程名称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联小镇 10 厂房 2、3、4 楼		
开工日期	2022.2.20	竣工日期	2022.7.7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招标人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项目质量良好，履约满意。			
 (建设单位公章) 马凯新 评价日期：2022.12.10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片显示屏模组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招标中，经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款为（人民币）12160000.00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陆万）中标工期72天，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地点：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联小镇10#厂房
2, 3, 4楼

项目经理：冯志刚

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与发包人签订施工合同。

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招 标 人：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2022年02月10日



工程编号 DQ20220220189

深圳市装饰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联小镇 10 厂房 2, 3, 4 楼

发 包 人：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片显示屏模组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联小镇 10 厂房 2，3，4 楼

1.3 承包内容：按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列出的项目。

1.4 施工面积：9230.00 平方

1.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6 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02 月 20 日

竣工日期：2022 年 05 月 03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72 天（以物业开具的开工许可证日期为准）

1.7 工程质量：合格

1.8 合同价款（含税）：¥12160000.00（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陆万元整）

第 2 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 2.1.2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 2.1.3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 2.1.4 指派马凯新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 2.1.5 委托张威威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2.1.6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 2.1.7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 2.1.8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 2.1.9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 2.1.11 配合有关部门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 2.2.1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2.2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 2.2.3 指派冯志刚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2.2.4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 2.2.5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

- 2.2.6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提供相关图纸、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 2.2.7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2.2.8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私、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 2.2.9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表格，提供正确的工程完工图纸给甲方存档。

第3条 工期

-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 / 元。
-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 3.3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 3.4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 3.5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 3.6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 3.7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 3.8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 3.9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4条 工程变更

- 4.1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 3 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向甲方提出变更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 3 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 4.2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款，送甲方同意后调整合同价款：
- 4.2.1 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单价的，按已有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 4.2.2 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 4.2.3 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没有适用和类似变更项目单价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 4.3 甲方不得随意取消合同承包内容的施工项目，若取消需征得乙方同意，并向乙方支付取消该项目的预期利润。

第5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 5.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 (1) 《建设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 (2)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3) 《深圳市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 5.2 须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的项目：水电线路改造工程（封闭前）、防水工程（铺设瓷片前）、吊顶工程（涂料前）、门窗工程（油漆前）、细木工程（油漆前）；
-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后，并于48小时前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办理验收手续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非乙方原因甲方不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视为甲方已经批准。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5.4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因乙方施工质量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 5.5 施工中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完工时，必须由甲、乙方及第三方共同对该工程质量进行验收，确认质量责任。若非因甲乙双方原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责任由第三方承担。
- 5.6 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第三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非因甲方原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责任由乙方和第三方各自承担。
- 5.7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否则默认工程验收合格。
- 5.8 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 5.9 工程竣工后，双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视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第 6 条 室内环境质量施工要求及验收

- 6.1 本工程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标准的依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 6.2 未经甲方同意，本工程不得使用经检验不合格的材料进行施工；不得在室内用有机溶剂清洗施工用具；不得使用苯、工业苯、石油苯、重质苯及混苯作为稀释剂和溶剂；不得采用沥青类防腐、防潮处理剂；不得采用非 A 类无机非金属材料、装修材料和非 E₁ 类人造木板及饰面人造木板。
- 6.3 对甲方要求购买预防装修污染的产品，乙方需积极配合。
- 6.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在工程竣工至少 7 天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日内组织参与施工的各方进行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 6.5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 6.6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不合格，甲乙双方应采取措施，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6.7 工程竣工后，室内环境质量未经验收双方已办理移交手续，不影响甲方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室内环境质量不合格的索赔。

6.8 在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双方应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第 7 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 5.6 条款的约定执行。

(2) 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 5.6 条款的约定执行。

7.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 4 次按完工进度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即工程缺陷保修款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 180 天内支付。

拨款分 4 次进行	拨款(%)	金 额(人民币)	备注
预付款	30	3648000	
装修进场后五个工作日	35	4256000	
装修完成五个工作日内	30	3648000	
竣工验收满六个月后五个工作日	5	608000	
总计	100	12160000	

7.3 工程竣工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和其他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3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3 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甲方未按约定组织室内环境质量验收，甲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 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

7.4 结清工程款后乙方一次性开具增值税发票予甲方。

7.5 计税方式：一般计税 9%（包工包料） 简易征收 3%（包工部分包料或清包工）

第 8 条 索赔

8.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3 索赔程序：

(1) 索赔事件发生__5__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书；

(2)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__5__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3)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__3__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__3__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 9 条 施工安全和防火

9.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9.2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有权拒绝施工。若甲方强制要求乙方施工，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9.3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 10 条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0.2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__%支付滞纳金。。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____/____%支付滞纳金。

10.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_/____元违约金。

10.4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第 11 条 保修条款

11.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为6个月。

11.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1.3 施工质量问题由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11.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的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1.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全额赔偿。

第 12 条 争议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2.2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深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3 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4 条 附则

14.1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2 附件

(1)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2)工程预算表

第 15 条 补充条款

此协议施工执行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0 日,协议签订时间不影响实际施工时间及甲方其他条款,未尽事宜,双方予以协商

发 包 人: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许发虎

承包人代表: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豪威科技大厦 7F

电 话:

电 话: 0755-33018969

开 户 银 行: 江西银行鹰潭分行

开 户 银 行: 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户 名: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户 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 号:

帐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片显示屏
模组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片显示屏模组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联小镇10#厂房2, 3, 4楼	建筑面积	9230m ²	工程造价	1216.00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36060520221104019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02-20	验收日期	2022-07-07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陕西致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省新大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伟
副组长	项阳 金洪
组员	冯志刚 陈经文 陈裕贵 张志坚 雷海胜 陈国铄 王文俊 郁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伟	冯志刚 陈经文 陈裕贵 张志坚 雷海胜 陈国铄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项阳	郁伟 王文俊
工程质控资料	金洪	陈雪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6项 经核定符合要6项 求6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4项 经核定符合要4项 求4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2项 经核定符合要2项 求2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伟	鹰潭市中尚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何伟
2	项阳	江西省新大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项阳
3	金洪	陕西致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金洪
4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冯志刚
5	陈经文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工	陈经文
6	陈裕贵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中工	陈裕贵
7	张志坚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中工	张志坚
8	雷海胜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工	雷海胜
9	陈国铎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工	陈国铎
10	王文俊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王文俊
11	郁伟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郁伟
12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何伟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冯高刚 2022年7月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3.5、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DQ-2206-13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锐	技术负责人	孙哲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工程名称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路 80 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4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10 日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p>招标人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日期：2022年8月10日 </div>			

DQ 22 - 06 - 135

合同编号: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路 80 号

发包方: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承包方: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合同如下：

1 承包范围

1.1 本工程的承包范围为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以下简称国际学校）装修项目工程的预算书清单所有工作内容，如不存在预算书清单工作内容的增加或变更，但要发生工程签证。

2 承包方式

2.1 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按国际学校装修项目工程预算书（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作为合同附件）内容一次性总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包临时生活设施费、文明施工措施费及施工需要的各种措施费、周转材料费、包施工通道成品保护费、包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交叉施工发生的费用、包材料的二次搬运费等、包调试、包试运行、包施工安全包产品安全费、包工期、包进退场费、包工程完整竣工资料、资料归档等费用，即该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该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施工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金、规费、第三者责任险、其它相关保险、施工安全、保证工期与质量费用等。

2.2 承包人施工前应响应国际学校管理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服从甲方相关施工管理要求。

3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总价包干为人民币¥：2557399.45 元 含 9%税金（增值税普票）

大写：（贰佰伍拾伍万柒仟叁佰玖拾玖元肆角伍分）（其中不含税 2346238.03 元，税费 211161.42 元），具体见附件一《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预算书》合同总价包含乙方为甲方购买提供的全部货物的全部金额，已包括设备价款、运输到交货地点运费及装卸费、风险费、安装费、调试费用、器材辅助材料、质保期内售后服务费。

3.2 包干总价不因乙方的深化设计而调整结算价款。属于承包范围和施工图纸内的工作内容，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3.3 包干总价除非甲方明确指令要求更改或者变化增加工程量情况外，不予调整结算价款；

4 工期

4.1 乙方按质按量地完成其所承包的该工程全部工作内容有效工期为 51 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4 日，完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开工日期以合同开工日期为准，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上各方共同签字确认的验收合格日为准，2022 年 8 月 10 日乙方发出竣工验收报告给甲方予以验收申请，如发出后三个工作日（即 2022 年 8 月 13 日）甲方无回复，则视为验收合格。

4.2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乙方愿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4.2.1 乙方同意竣工验收工期每延误一天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500 元，违约金限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5%。

4.2.2 整个工程竣工时间每拖延一天，除按本合同 4.2.1 条规定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赔偿实际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其中包括工程拖延期间的银行利息及工程管理费。

4.3 非乙方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及工期拖延，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费用和责任（包括乙方人员、设备窝工停工费用等）。此情况发生后 3 日内，乙方就工期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经甲方确认，乙方保留原件作为延期凭证，如乙方不在上述时间内提出申请，视为工期不受影响。

5 付款方式

5.1 根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下述付款方式：

5.1.1 本工程合同签订后，承包人的材料进场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30%，即：¥767219.84 元。大写：（柒拾陆万柒仟贰佰壹拾玖元捌角肆分）

5.1.2 办理结算后并通过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甲方支付到结算价的 97%。

5.1.3 结算价的 3% 为保修金，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满两年后付清（保修金不计利息）。

5.2 乙方应按 5.1 条规定达到相应工程进度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单，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单并审核确认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该阶段工程进度款。

5.3 甲方每次向乙方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工程款增值税普票及付款申请书，且合同价款支付至 97% 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 100% 发票。

6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协调提供施工作业面；

6.1.2 负责提供施工用水、电接口，负责指定生活用地及材料堆放点；

6.1.3 开工前由甲方组织乙方和设计等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并向乙方提供有关其承包范围内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图纸肆套；

6.1.4 及时对各种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或变化情况进行隐蔽验收和合同验收、按时审核、支付工程进度款。

6.1.5 接到乙方竣工验收报告后，及时地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工程验收工作。

6.2 乙方责任

6.2.1 负责施工所用安全保护、已完成部位的成品保护、相应脚手架等工作。

6.2.2 编制好施工组织设计，交甲方审批，并按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
案配备人员、设备组织施工，任何调整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6.2.3 在工程施工的有效工期内，向甲方报送现场验收实物工作量。

6.2.4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及时作好施工现场作业范围内建筑物、构筑物及建筑构配件的成品保护，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对不能有效保护相邻成品工程所造成的危害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6.2.5 凡经甲方和设计部门同意，并有书面通知的设计变更，乙方不得拒绝施工。按施工图纸、施工说明、图纸交底会审纪要、设计修改（或变更）通知单和现行有关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作好自检工作。

6.2.6 严格掌握质量标准，坚持质量检查制度。配备专职质检人员，技术管理人员和施工检测人员。作好施工和检测记录、及时拍摄隐蔽工程照片和作好记录，并及时汇集施工技术资料用作交工文件并移交给甲方。

6.2.7 作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整洁、道路畅通。

6.2.8 在工程完工验收通过后3日内，负责完成现场清理（包括建筑材料、垃圾、生产和生活临时设施拆除等）。

6.2.9 乙方必须加强对已完工或拆除相邻的成品部位和构件的保护，如有损坏应及时修复并承担全部费用。

6.2.10. 开工前，编制室内装饰工程施工方案，报甲方批准。

6.2.11. 编制、收集、整理竣工图以及节能验收、装饰验收所需资料并承担其费用

6.2.12. 严禁转包，如发现有转包行为，甲方有权令其停工、驱逐出现场或中止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

6.2.13. 施工中由于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
处理，并立即报告甲方和建设主管部门。

6.2.14. 乙方应严格按照经批准的施工图及施工组织设计和相关规范施工。一旦
出现施工

质量问题，乙方应负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6.2.15. 应严格按政府执法、环保、城管、质检、安监规定施工，否则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7 质量标准

7.1、本合同工程质量要求：达到按国家或专业质量评定标准评定的合格等级。

7.2、质量验收标准：

- ① 国家颁布的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
- ② 国家、省、市有关部门颁布的技术规程、规定；
- ③ 本合同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相关的标准图、通用图、设计交底资料；
- ④ 发包人提出的技术要求；
- ⑤ 其他适用的技术标准。

7.3、工程材料加配件

7.3.1 乙方使用的主要工程材料性能指标、质量等级、材质、规格、型号、牌号、外观、颜色必须符合设计样板外还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并满足合同工程设计要求，上述所有材料均须采用优质产品，并提供产品出厂质量证明或生产厂家检测报告，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现场抽样检测的，须按照要求提供检测试件，保证检测合格，并承担费用。

7.3.2 材料样板：乙方按照图纸要求提供各种材料样品，经甲方设计部认可后封样。所封样板做为工程质量检查和验收的依据。

7.3.3 本工程涉及到的主要装饰材料样板，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大批量进场施工。

7.4 质量检查

① 甲方有权随时进入承包人的构件加工场和施工现场进行检查，如发现加工、进场或使用的材料、构件与技术、质量要求或样板不符，承包人必须立即更换，因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② 对甲方或甲方代表指明的施工质量缺陷，承包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整改，整改结果须经发包人或发包人代表认可，直至符合要求为准。

7.5 室内环境质量施工要求及验收

7.5.1 本工程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标准的依据为：《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如验收时上述标准有更新，按照更新后的标准执行。

7.5.2 本工程不得使用经检验不合格的材料进行施工；不得在室内用有机溶剂清洗施工用具；不得使用甲醛、苯、工业苯、石油苯、重质苯及混苯作为稀释剂和溶剂；不得采用沥青类防腐、防潮处理剂。

7.5.3 对甲方要求购买预防装修污染的产品，乙方需积极配合。

7.5.4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当选择甲方认可的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参数包括甲醛、苯、甲苯、二甲苯、TVOC、氨、氡等，相关参数必须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和《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及本合同附件所列标准，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7.5.5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不合格，乙方应采取措施，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检测机构应当选择甲方认可的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仍需承担自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不合格报告之日起至重新检测合格之日止的延期竣工费，延期竣工费按 4.2.1 计算。工程竣工后，室内环境质量未经验收双方已办理移交手续，不影响甲方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室内环境质量不合格的索赔。在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双方应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8 工程保修

9.1 本工程保修期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按照《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的《工程质量保修书》执行。

9 材料供应

9.1 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在拿到施工图后 3 天内提供本项目全部材料、设备的进场计划。

9.2 乙方在采购材料前，必须先将材料供应厂家的资料报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订购使用。

9.3 乙方对材料的质量问题负责。

9.4 乙方提出的材料、设备代用，应在征得设计和甲方同意后，乙方可使用代用材料、设备。因代用而导致的费用及工期的增加由乙方承担。

9.5 凡乙方安装的材料、设备，须按总进度计划安排好堆放场地，在规定时间内接收材料、设备进场。

9.6 所有材料、设备均须符合设计、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政府主管部门规定要求，并具有相关质量证明资料，且按规定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检验费用由采购方负责。

9.7 工程施工所使用材料，使用前必须按规范要求送检，送检合格后方可使用。对来不及送检的急用材料，乙方需书面报告甲方项目部，并经同意方可使用。

10 工程变更

10.1 对重大设计变更涉及到的隐蔽工程与拆除工程量，乙方应在实施完毕后 1 日内请甲方现场查验并填报相关表格。

10.2 甲方代付款、罚款等应扣款项，由甲方交乙方予以确认。从当期进度款中扣回。

10.3 变更及现场签证每月按编号分别汇总，并报甲方。变更和现场签证实行按月结算，乙方在每月5日前将上月完成的变更和现场签证按编号进行编制，报甲方成本管理部审核。

10.4 乙方如需对设计图纸、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变更，须经甲方及设计单位同意。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5 甲方有权要求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重大变更需提前7天通知乙方），甲方提供设计变更文件并经甲方签字后实施，乙方须及时按变更后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变更增减的费用按签证单执行。

10.6 签证变更的计价原则：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未包括的单价，按照单月市场价格执行。

10.7 合同统一规定事项：

(1)造成造价增减的唯一依据为工程签证单；

(2)变更事项发生必须得到甲方认证。

11 竣工验收与结算

11.1 竣工验收：

11.1.1 工程竣工验收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 有完整的施工管理资料；
- 3) 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 4) 有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 5)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6) 所有项目验收通过并达到交付使用。

12.1.2 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后，乙方应当进行自验并编制竣工报告，由项目负责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提交给甲方工程部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由工程部牵头按照甲方竣工验收流程进行验收。甲方收到申请后五天内组织有关部门到场验收。

12.1.3 施工资料：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交材料检验、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竣工验收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交4套完整的施工资料。

12.1.4 工程移交：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经验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自验收完毕之日起3天内移交发包人，并办理交接证书。从地盘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

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乙方逾期未向甲方完成上述移交，视同延误工期处理，乙方承担延误工期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不得因未办理工程结算或其它经济纠纷而拒绝移交。

12.2 竣工结算：

12.2.1 乙方报送竣工结算资料的内容和要求

1) 乙方在工程竣工 1 个月内，按照以下要求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

2) 主要竣工结算资料由以下部分组成：

①、工程结算书资料清单（目录），注明总页数及各分项的起止页。

②、工程结算书封面包括：

a、工程结算的部位及名称；

b、编制人员姓名

c、施工单位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d、施工单位的名称及公章；

e、编制日期及实际送审日期。

③、工程结算汇总表、经审核的结算书；

④、编制说明包括：

a、设计施工图、设计日期及设计单位名称；

b、工程量计量规则说明；

c、按合同或协议执行的奖罚条款及依据；

d、应当说明的其他事宜。

⑤、有效的现场签证单及设计变更通知，应按时间先后顺序排列或按原编号排列并注明总份数。

⑥、图纸会审纪要及经公司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涉及工程造价的应注明，并有现场工程师的确认已实施的签认意见。

⑦、工程量计算书，且有工整、清晰的计算及统计过程。

⑧、工程竣工资料包括：

a、经确认的开工报告及竣工验收报告；

b、若延期的应说明原因，并有相应的签证；

c、工程质量等级认证；

d、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副本原件）；

12.2.2 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资料后，甲乙双方应在两个月时间内完成核对工作。甲方

审核后的结算书经乙方认可，作为双方结算工程款的有效依据。

12 违约

13.1 违约的处理：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概由违约方承担。

13.2 在本合同各条款中约定的违约责任内容是本条款的必要部分。

13.3 法律法规、地方法规、地方主管部门规定的甲、乙双方责任内容是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是本合同未约定部分、约定不全部分、无效约定部分的补充规定。

13.4 本合同的违约责任除当然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总则部分规定外，也适用其中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的规定及与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性质相关的其它规定。

13 知识产权条款

15.1 甲乙双方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15.2 除乙方提供的自身拥有知识产权的施工工艺、施工措施外，其余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

15.3 对在本工程项目中所采用的施工方法、技术、工艺等智力成果，乙方必须确保其拥有合法的使用权，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赔偿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4 其他

14.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均有以下义务：

14.1.1 以书面形式及时、准确地通知对方应通知的事项；

14.1.2 双方积极协助合同的履行；

14.1.3 双方为合同的履行提供必要的条件；

14.1.4 遇不可抗力或对方主观、客观违约所造成或即将造成经济损失的，双方或另一方有积极防止损失继续扩大的义务；

14.1.5 对合同要求的保密条款实施必要保密措施的义务。

14.2 本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同意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14.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与义务履行完毕后即告终止。

14.4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方贰份、承包方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均具同等效力。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以下无合同条款，为双方签字盖章栏)

发包方：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合同订立地点：

合同订立时间：2022.6.24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
豪威科技大厦 7F-E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电话：0755-33018969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8079478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沙河支行

帐号：44250100004500001564

邮政编码：518000



工程竣工验收单

编号:

项目名称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部位		申请时间	2022年 06月24日	验收时间	2022年 08月10日
合同约定及签证单	1、 一楼 IT 办公室 2、 二楼 艺术室 3、 二楼 教室 4、 三楼 教室 5、 五楼 创客教室 6、 五楼 会议室 7、 五楼 休息室 8、 室外 足球场 9、 零星 部分 10、 签证单 01 至 签证单 12				
现场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日期: 2022年08月10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2年08月10日		

表 4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及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经理基本情况

姓名	冯志刚	性别	男	年龄	44 岁
学历	风景园林硕士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5 年
类似业绩（提供 1 项）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博罗县“东江画廊”振兴乡村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园建工程	景观工程	3615.28		2023 年 4 月 10 日	167-180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哈爾濱工業大學

硕士学位证书



冯志刚，男，1981年4月27日生，已通过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依据《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位授予办法》，授予其风景园林硕士学位。

校 长 周玉
学位委员会主席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1021332018004967

规格严格 功夫到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冯志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4月2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4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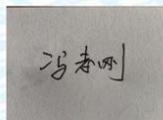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冯志刚

签名日期: 2025年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562

姓 名:冯志刚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4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6月25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28日 至 2028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28日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6296 号



526
冯志刚 于 二〇一五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3836

姓 名:冯志刚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4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4月20日

有 效 期:2024年02月20日 至 2027年04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 名 <u>冯志刚</u>
	性 别 <u>男</u>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业证号 <u>44080060609</u>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u>0071144</u>
	发证日期 <u>2015年05月14日</u>

注册记录	
0001	冯志刚 430225198104270019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1年05月13日
B0039	冯志刚 430225198104270019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年05月28日
Y0414	冯志刚 430225198104270019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5月14日至 2026年5月13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冯志刚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 四 月 二十七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張力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 [1997] 17号

证书编号：115285201105003984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冯志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4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建安
 一路新玥庭1栋21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5198104270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3.11.22-2033.11.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志刚

社保电脑号：612704231

身份证号码：43022519810427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26.96	253.12		63.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16443e1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3G22123GDGS00800】



**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
(一期)第一标段工程-园建工程
项目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园建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 博罗县罗阳街道辖区的莲湖村、田牌村、杨梅村、承粮陂村、梅林村等5个行政村。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按照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审定版施工图纸、设计变更、承包人指令及招标工程量清单等要求,完成博罗县“东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一期)第一标段工程-园建工程的施工内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博罗县罗阳街道辖区的莲湖村、田牌村、杨梅村、承粮陂村、梅林村等5个行政村精品旅游路线建设工程、综合整治及景观风貌建设工程中园林建设等工作内容,具体以发包人(发包人是指博罗县人民政府罗阳街道办事处,以下含义均以此相同)和承包人审批的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所有设计内容及工程量清单所示所有施工内容为准。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承包人视需要,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及内容做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不能因此作为对其余项目合同单价和总价做出调整的理由。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2月13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4)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6)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国家、广东省、惠州市现行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暂定为：（大写）叁仟陆佰壹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玖元柒角玖分（¥ 36152839.79 元），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叁仟叁佰壹拾陆万柒仟柒佰肆拾贰元玖角叁分（¥ 33167742.93 元）；合同计税方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 2985096.86 元；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国家出台税率调整政策的情形，税率降低时：合同约定不含税金额不变，并根据减少的增值税金额相应降低合同含税总金额；税率提高时：本合同中的不含税金额进行相应下调，确保合同的含税金额不变，双方仍按照合同含税金额履行合同。

（2）人工费暂定为：人民币壹仟零捌拾肆万伍仟捌佰伍拾壹元玖角肆分（¥ 10845851.94 元），占合同价款的 30%，此部分资金应由承包人直接代发至农民工个人账户。

（3）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大写）壹佰叁拾柒万叁仟捌佰零柒元玖角壹分（¥ 1373807.91 元），占合同价款的 3.8%。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下浮率。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协议书；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投标书及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此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承包人: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739759277B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80794

7866

地 址: 上海市宝山区盘古路 777 号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
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邮政编码: 2019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樊金田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 朱朝辉

委托代理人: 陈国铄

电 话: 021-56600506

电 话: 0755-33018969

传 真: 021-56600743

传 真: 0755-33018969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dechin@deqinzs.com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沙河支行

账 号: 31001517700055416876

账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 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承包人项目经理在承包人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分包合同履行过程中与承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承包人项目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承包人承担责任。项目经理授权范围不包括价格调整、新增工作内容及现场签证认价和分包合同竣工结算的最后签字确认权，此权限按承包人相关管理规定执行，但价格调整、新增工作内容必须加盖“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合同专用章”，现场签证按承包人相关管理规定执行，现场签证认价按承包人相关管理规定进行限价审批，签订补充协议盖“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合同专用章”，分包合同竣工结算必须加盖“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公司”印章方为有效。

3. 分包人

3.1 分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由分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手续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详细的施工进度；机械、设备、材料进出场报验等；泥浆及土方运输；夜间施工、危险品设置、食堂卫生、特种设备等需到政府部门办理的各种作业许可以及配合工程需要所需的其他手续。

3.1.6 分包人应熟悉施工现场环境和气候，按照经承包人、发包人或监理人审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施工人员到位后，接受承包人关于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及文明施工标准的交底，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的检查。在施工过程中，分包人如违反规定或达不到规定标准的，承包人有权利要求分包人返工，费用由分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延长，并追究分包人的违约责任。

3.1.7 分包人应按时参加承包人组织的各种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会审、项目例会、项目协调会、监理例会、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文明施工等），如不参加或迟到，分包人应缴纳 5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3.2 分包人现场代表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分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 7 天前。分包管理人员的配置数量及质量应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和工程需要。

分包人项目经理信息：

姓名：冯志刚；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43022519810427001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注册建造师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8201901457；

联系电话：13058012489；

表 5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及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陈经文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学历	专科	职称	工程师	从事项目技术负责人工作年限	8 年
类似业绩（提供 1 项）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景观工程	198.50	2024 年 9 月 15 日	181-193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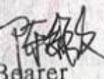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57843
No.



姓名: 陈经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8年07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年05月25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14441150114404411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1月18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
02日-2026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经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07-28

注册编号：粤2442014201508951

聘用企业：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4-08至2028-04-08）



陈经文

个人签名：陈经文

签名日期：2025.9.2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9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218

姓 名: 陈经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7月2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6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24日 至 2028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书

陈经文 任项目经理的冠华大厦厂房7至9楼装修装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 7至9楼

证书编号: GDZS2020058 (J1)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经文

身份证号：4408831988072822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6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经文**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七 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一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函[2010]76号

证书编号：**116565201106000047**

二〇一一年 一 月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陈经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7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吴阳镇那西
村3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3198807282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4.05-2037.04.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经文

社保电脑号: 635120496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88072822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416.0		10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16449406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MP 02 3%

中标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9546-20240726-260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华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衡阳市总工会的委托，对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经本项目磋商小组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报采购单位备案，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有关情况如下：

采购项目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 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单位	壹佰玖拾捌万伍仟元整	中标金额 (小写)	¥1,985,000.00 元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俞婷	联系电话	13058012489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采购单位	衡阳市总工会		
	廖先生	联系电话	18007345577
	衡阳市先锋路 60 号		

请贵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人（盖章）：

2024 年 8 月 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4 年 8 月 7 日



注：本成交通知一式叁份，采购人壹份、代理机构壹份，中标单位壹份。

DQ 24 - 08 - 396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衡阳市总工会（甲方）

供应商（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衡财采计[2024]-020034

(3) 项目内容：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等范围项目

(工程项目)承包范围：以建设单位拟定的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含施工图设计等。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包施工安全

项目经理：陈经文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含税）小写：1985000.00 元

大写：壹佰玖拾捌万伍仟元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按衡阳市财政政策文件）。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2024 年 8 月 10 日，完成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因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可适当延长。

地点：衡阳市蒸湘区延安路

方式：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包施工安全

4. 付款：

1、本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预付款，即人民币 ¥198500.00 元，大写 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乙方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 8% 的履约担保。

2、乙方每 10 天上报当前完成工作量，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并审核后，按照上报完成工作量进度款的 70% 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乙方。



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到总工程款的97%，剩下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满，在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后，3个工作日内结清工程款。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 生效。

8. 其他

乙方未按时完成工作量或工程验收不合格的，则乙方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予支付剩余工程款。甲方因维权向乙方提起诉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乙方需保证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乙方组织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员伤亡、用工责任、第三方侵权等均与甲方无关，乙方需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采购人执 叁 份，供应商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8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衡阳市总工会

甲 方：（公章）

乙 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李飞

委托代理人：李飞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0755-33018969
传 真: 0755-33018969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沙河支行

帐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74 08 39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衡阳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基建项目附属硬化、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衡阳高新区		
建设单位	衡阳市总工会		
合同编号	衡财采计(2024)-020037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11日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表 6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及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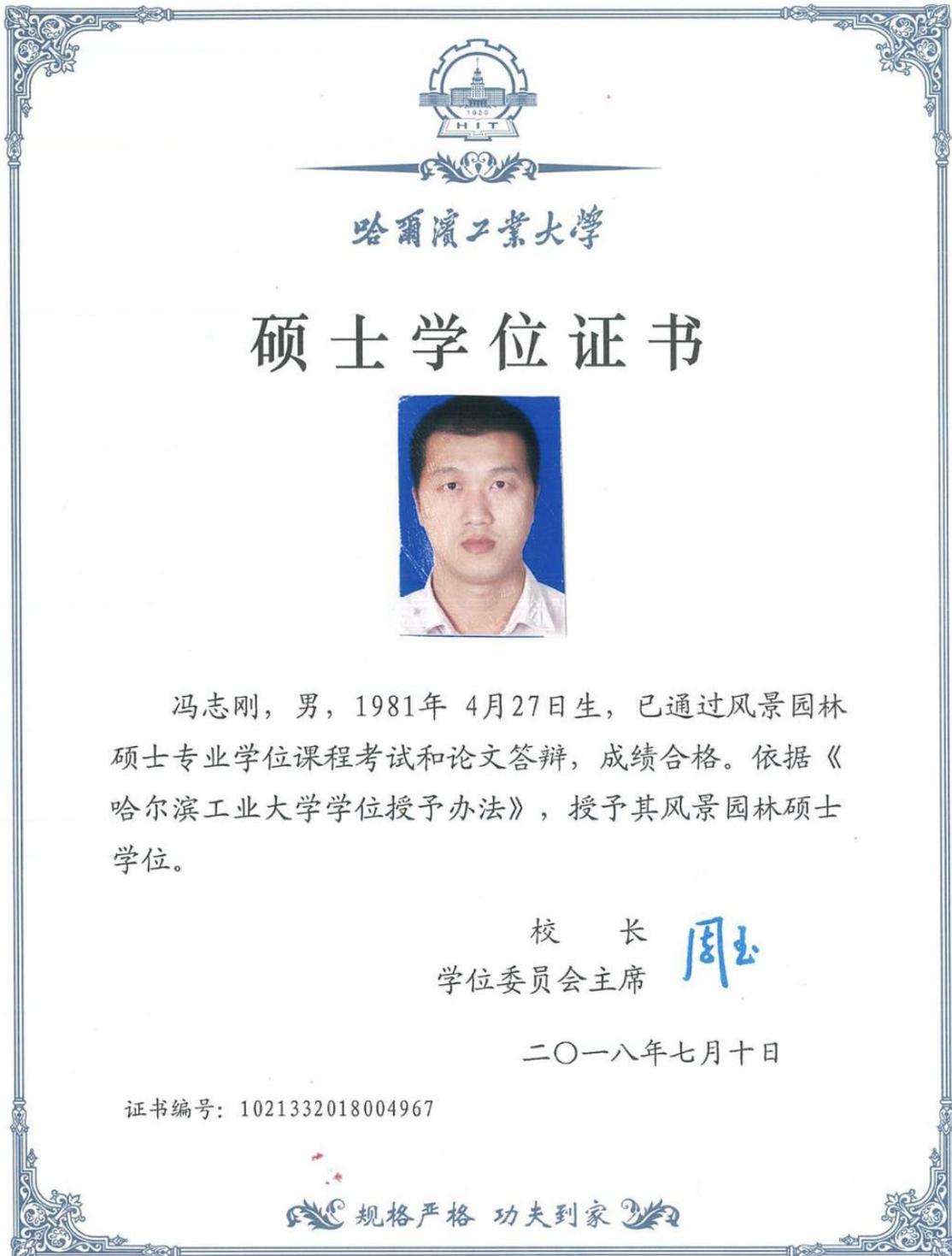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担任岗位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职称证书、项目管理任职资格等	证明文件页码
1	冯志刚	项目经理	风景园林硕士 一级注册建造师 高级工程师	196-202
2	陈经文	技术负责人	二级注册建造师 中级工程师	203-209
3	张明哲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10-212
4	刘玲玲	市政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13-215
5	李小蓓	园林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216-218
6	曾庆林	质量负责人	质量员岗位培训合格证	219-222
7	王军涛	安全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23-226
8	叶海港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27-230
9	鄧亮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培训合格证	231-233
10	冯丝婷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培训合格证	234-236
11	雷体桥	材料员	材料员岗位培训合格证	237-239

12	陈雪梅	资料员	资料员岗位培训合格证	240-242
13	王雨琴	劳资专管员	劳资专管员岗位培训合格证	243-246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6.1、项目经理-冯志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冯志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4月2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4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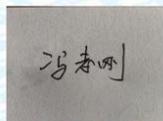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冯志刚

签名日期: 2025年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562

姓 名:冯志刚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4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6月25日

有效 期:2025年03月28日 至 2028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28日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6296 号



526
冯志刚 于 二〇一五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冯志刚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 四 月 二十七日 生，于
 二〇〇九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張力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 [1997] 17号

证书编号：115285201105003984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冯志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4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建安
 一路新玥庭1栋21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5198104270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3.11.22-2033.11.22

6.2、技术负责人-陈经文

<p>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p> <p>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p> <p>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p>	<p>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p> <p>编号: GD 057843</p>
---	--

<p>  </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p> <p>14441150114404411</p>	<p>姓名: <u>陈经文</u> Full Name _____</p> <p>性别: <u>男</u> Sex _____</p> <p>出生年月: <u>1988年07月</u> Date of Birth _____</p> <p>专业类别: <u>建筑工程</u> Professional Type _____</p> <p>批准日期: <u>2014年05月25日</u> Approval Date _____</p> <p>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p> <p>签发日期: 2015年01月18日 Issued on _____</p>
---	--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
02日-2026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经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07-28

注册编号：粤2442014201508951

聘用企业：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4-08至2028-04-08）



陈经文

个人签名：陈经文

签名日期：2025.9.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3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218

姓 名: 陈经文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07月2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6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24日 至 2028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书

陈经文 任项目经理的冠华大厦厂房7至9楼装修装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 7至9楼

证书编号: GDZS2020058 (J1)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经文

身份证号：4408831988072822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6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经文**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七 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一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校（院）长：

陈法华

批准文号：教发函[2010]76号

证书编号：116565201106000047

二〇一一年 一 月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陈经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7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吴阳镇那西
村3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3198807282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4.05-2037.04.05

6.3、造价工程师-张明哲

338



姓名：张明哲

身份证号码：440823198202284352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双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44400030532

初始注册日期：2024年05月09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4年5月9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	--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4 年 5 月 25 日
--	--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	--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	--



6.4、市政工程-刘玲玲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刘玲玲

性别：女

从事专业：市政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3年10月21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1102197911170348

证书编号：鲁230200033206063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3）10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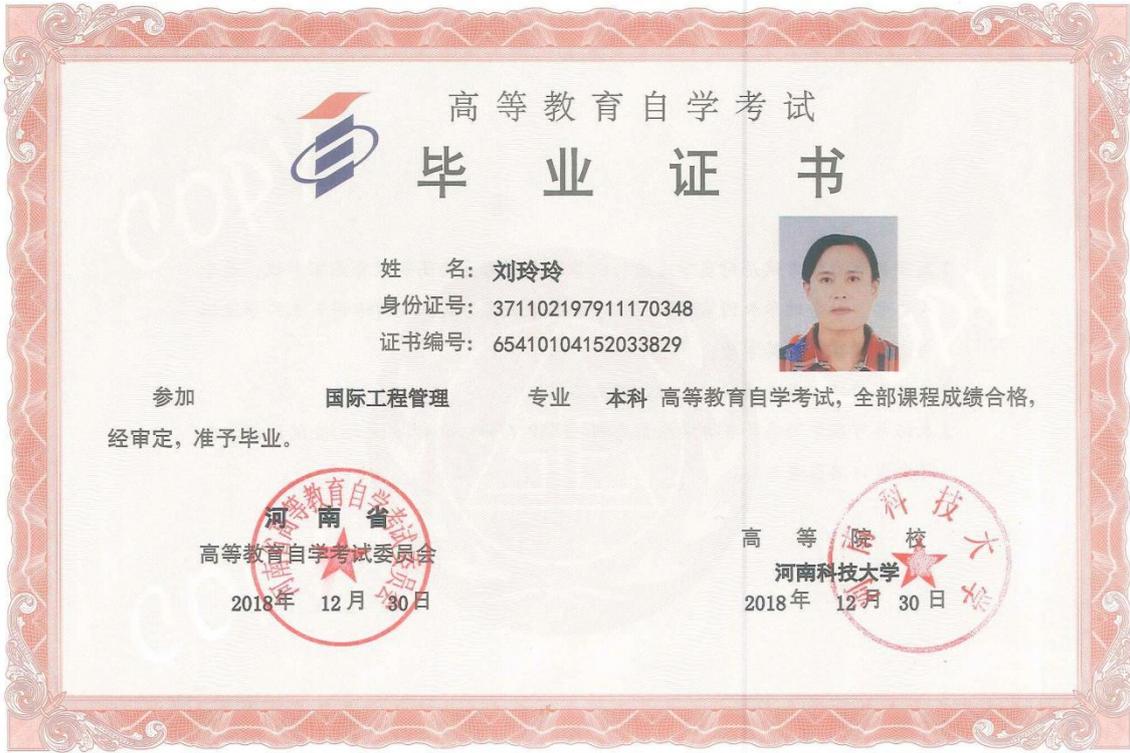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KVT435Q3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 2023年11月01日



No.01- 1806368638



6.5、园林工程师-李小蓓

<p>编号: 183128468 NO.</p>  <p>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p>	<p>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p>
---	---

 <p>(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p> <p>姓名 李小蓓 Name</p> <p>性别 女 Sex</p> <p>身份证号 210123198706251027 ID No.</p> <p>工作单位 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p>	<p>城市景观与风景园林 专业名称</p> <p>Professional Series 工程师 资格名称</p> <p>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Conferment Date</p>  <p>职称审批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01901004034364</p> <p>证书管理号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p>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小蓓**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园艺**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李军

证书编号：117791201105001226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小蓓**
 性别 **女** 民族 **满**
 出生 **1987年6月2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领航城领翔华府A区8号栋25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210123198706251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09-2040.09.09**

6.6、质量负责人-曾庆林

证书编码：04418109944180000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庆林

身份证号： 36072119920825322X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6月 2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庆林

身份证号：3607211992082532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68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庆林

社保电脑号：640625455

身份证号码：3607211992082532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28812	0.0									6000	24.0			
2025	03	6288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2025	04	6288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2025	05	6288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2025	06	6288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2025	07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5	08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合计				5780.0	2720.0			2019.9	807.96			202.02	160.0	272.0		6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164374b4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7、安全负责人-王军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08723

姓 名：王军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5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7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照
片



粤高证字第 1803001014569号



王军涛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军涛** 性别 **男**，**一九七三** 年
五 月 日生，于 **一九九四** 年 **九**
至 **一九九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王军涛

名：郑州工业大学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823481

学校编号：9702117



6.8、专职安全员-叶海港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44412

姓 名：叶海港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10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31日 至 2025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海港

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36000578

发证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9、施工员-邓亮

证书编码：04422104000010006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邓亮

身份证号： 370982198501041614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2年 12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鄧亮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一月四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 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251200905004404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6.10、质量员-冯丝婷

证书编码: 04424109000210000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冯丝婷

身份证号: 450722199407145641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丝婷**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七月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证书编号：**108671201606002855**

校（院）长：**赖印晓**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冯丝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年7月14日**

住址 **广西浦北县寨圩镇子厄村委会榕木根村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07221994071456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浦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12.01-2043.12.01**

6.11、材料员-雷体桥

证书编码：0442111100007000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雷体桥

身份证号： 421003198204033539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1年 1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雷体桥**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四月三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学院 **市场营销** 专业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农业大学发展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6061200805000593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雷体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4月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2号之一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10031982040335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1.07-2041.01.07**

6.12、资料员-陈雪梅

证书编码：04422114000070001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雪梅

身份证号：441421199011092244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雪梅**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三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嘉应学院**

校（院）长：

吴国祥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825201206070293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6.13、劳资专管员-王雨琴

证书编码: 04424113000210001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雨琴

身份证号: 421281199412101924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2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雨琴

身份证号：42128119941210192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69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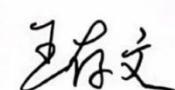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雨琴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十二月 十 日生，于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工程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8)化教职字第108号

证书编号：104905202305004827

二〇二三年 七 月 一 日

地址：武昌区洪山街100号 电话：027-87880000 <http://www.chsi.com.cn>



表 7 《企业基本情况及证明材料》

1、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德勤建工集团）成立于 2013 年，注册资金 10800 万元，是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南山区“绿色通道”企业，总部位于中国深圳南山科技园，办公空间 8000 余平米，是一家集设计、施工、材料研发于一体的产业布局完整的大型建设集团。</p> <p>公司持有国家建设部核准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洁净工程资质一级、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一级、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工程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承装（修、试）电力四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以及电子与智能化、环保工程、钢结构、市政、古建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承压类特种设备工业管道安装（GC2）、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等 20 余项行业资质证书。</p> <p>公司汇集了一大批国家认定的专业技术人才，可从项目规划咨询、方案设计、材料选配、施工执行、装饰配置，到工程后期的维护和保养，实现一站式综合服务，全程同步推进。</p>		
联系方式	投标员：陈雪梅	电话：0755-33018969	电子邮箱：1015545161@qq.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 豪威科技大厦 306		邮编：518000
纳税信用等级	A 级别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近三年纳税情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6891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1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745.45	0
3	企业所得税	-119,869.51	0
4	印花税	34,665.5	0
5	教育费附加	39,748.04	0
6	增值税	2,294,401.43	0
7	房产税	25,283.3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6,498.68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906.83	0
10	车辆购置税	30,433.63	0
	合计	2,456,866.48	0
	其中,自缴税款	2,357,712.9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16,133.56元,2022年2,140,732.9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19,869.51元(壹拾壹万玖仟捌佰陆拾玖圆伍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65107908713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99079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6.25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793.27	0
3	企业所得税	94,396.96	0
4	印花税	69,279.34	0
5	车船税	660	0
6	教育费附加	83,482.81	0
7	增值税	3,683,972.06	0
8	房产税	50,566.61	0
9	地方教育附加	55,655.2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253.98	0
	合计	4,264,166.48	0
	其中,自缴税款	4,093,774.4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27,426.39元,2023年4,036,740.09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608,867.18元(陆拾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圆壹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20360304354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85716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1.6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2,520.53	0
3	企业所得税	-199,424.07	0
4	印花税	338,659.92	0
5	车船税	660	0
6	教育费附加	275,365.94	0
7	增值税	9,178,864.7	0
8	房产税	67,422.15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83,577.31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6,588.19	0
合计		10,524,376.33	0
其中,自缴税款		10,028,844.8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70,168.69元,2024年10,454,207.6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935,404.43元(玖拾叁万伍仟肆佰零肆圆肆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175335795335



2022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44030008079478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饶建平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李光洋
	身份证号码	362202197502025339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004100012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李光洋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004100012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分值		94.0			
年度评价结果		A级			
是否补评		否			
不予评价原因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扣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扣分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103.0	
010505		010505. 未在规定时间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告开立(变更)账号的		5.0	
010101		010101. 未按规定期限纳税申报(按税种按次计算)		1.0	
打印时间: 2023-05-26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特别提示: 本评价信息更新至2023-05-26, 企业的纳税信用评价结果有可能进行调整。					



2023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44030008079478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饶建平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李光洋
	身份证号码	362202197502025339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004100012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李光洋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004100012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分值		93.0			
年度评价结果		A级			
是否补评		否			
不予评价原因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扣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扣分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起评分指标	
打印时间：2024-05-21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特别提示：本评价信息更新至2024-05-21，企业的纳税信用评价结果有可能进行调整。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饶建平		财务 负责人	姓名	李光泽	
	身份证号	362202*****5339			身份证号	440582*****0012	
出 纳 人 员	姓名			办 税 人	姓名	李光泽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40582*****0012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4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2025 年 05 月 06 日

3、近三年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

3.1、2022 年财务报表

深圳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8
四. 财务情况说明书	19
五.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MSNH90EU



深圳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Xuanhu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西埔路88号万科天誉花园10栋A座1820
电话：0755-23991309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轩年审字[2023]第E52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360,178.79	4,656,676.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178,467.32	10,969,076.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150,594.00	6,987,542.04
其他应收款	4	41,236,926.77	3,412,179.31
存货	5	17,152,230.31	10,711,030.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4,078,397.19	36,736,504.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638,104.55	439,633.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269,441.21	1,325,02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42,152.54	6,169,41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49,698.30	7,934,078.88
资产合计		80,728,095.49	44,670,583.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8,870,945.44	8,585,380.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9,665,987.51	15,491,372.44
预收款项	10	8,408,886.84	5,591,965.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859,035.03	774,625.50
应交税费		-1,365,427.40	-1,086,857.75
其他应付款	12	5,704,504.68	3,533,299.6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43,932.10	32,889,78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143,932.10	32,889,78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39,000,000.00	6,971,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9,584,163.39	4,809,548.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584,163.39	11,780,79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728,095.49	44,670,583.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5	215,970,166.82
减：营业成本	16	192,174,938.31
税金及附加	17	337,101.79
销售费用	18	1,758,299.47
管理费用	19	9,806,885.39
研发费用	20	7,191,562.73
财务费用	21	328,707.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9,671.79
加：营业外收入	22	728,836.84
减：营业外支出	23	373,893.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4,615.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4,615.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4,615.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74,615.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26,577,697.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19,869.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44,387,913.53
现金流入小计	5	371,085,48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99,604,575.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278,623.73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456,866.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86,815,652.71
现金流出小计	10	397,155,71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6,070,237.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4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4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587,575.4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587,57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40,57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32,028,75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5,870,945.4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47,899,695.4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5,585,380.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5,585,38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2,314,314.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5,703,50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656,67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0,360,178.7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德业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971,250.00			4,809,548.22	11,780,79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4	6,971,250.00			4,809,548.22	11,780,798.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32,028,750.00			4,774,615.17	36,803,365.17
(一) 净利润	06				4,774,615.17	4,774,615.17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32,028,750.00				32,028,75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32,028,750.00				32,028,75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9,000,000.00			9,584,163.39	48,584,163.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41.29
银行存款	10,359,937.50
合 计	<u>10,360,178.79</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178,467.32	100.00%
合 计	<u>3,178,467.32</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3,178,467.32</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3,178,467.32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0,594.00	100.00%
合 计	<u>2,150,594.00</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236,926.77	100.00%
合 计	<u>41,236,926.77</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41,236,926.77</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单位往来	34,817,187.73	
借款	2,634,487.61	
保证金	2,379,246.24	
押金	1,325,754.44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支出	17,152,230.31	10,711,030.36
合 计	<u>17,152,230.31</u>	<u>10,711,030.36</u>
坏账准备		
净 值	<u>17,152,230.31</u>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094,153.17</u>	<u>587,575.40</u>		<u>2,681,728.57</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654,519.92</u>	<u>389,104.10</u>		<u>2,043,624.02</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39,633.25</u>			<u>638,104.55</u>

7: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1,325,026.73		1,055,585.52	269,441.21
合 计	<u>1,325,026.73</u>		<u>1,055,585.52</u>	<u>269,441.21</u>

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行 2344	5,774,007.94	4,985,380.60
招商银行华侨城支行		3,600,000.00
建行0317	96,937.50	
宁波银行0805	3,000,000.00	
合 计	<u>8,870,945.44</u>	<u>8,585,380.60</u>

9: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665,987.51	100.00%
合 计	<u>9,665,987.5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供应商	9,665,987.51

10: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408,886.84	100.00%
合 计	<u>8,408,886.84</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设计项目	8,408,886.84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补偿金	774,625.50	8,723,172.86	8,638,763.33	859,035.03
合 计	<u>774,625.50</u>	<u>8,723,172.86</u>	<u>8,638,763.33</u>	<u>859,035.03</u>

12: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704,504.68	100.00%
合 计	<u>5,704,504.68</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往来款	4,760,740.96
押金	395,920.00
个人	471,920.47

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饶建平	73,440,000.00	68.00%	34,000,000.00	87.18%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00,000.00	20.00%		
甘爱华	10,800,000.00	10.00%	5,000,000.00	12.82%
庞庞炜	2,160,000.00	2.00%		
合 计	<u>105,840,000.00</u>	<u>100.00%</u>	<u>39,000,000.00</u>	<u>100.00%</u>

1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期期末余额	4,809,54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0.00
本期年初余额	4,809,548.2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774,615.1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9,584,163.39

15: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15,970,166.82
合 计	<u>215,970,166.82</u>

16: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92,174,938.31
合 计	<u>192,174,938.31</u>

1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37,101.79
合 计	<u>337,101.79</u>

18: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758,299.47
合 计	<u>1,758,299.47</u>

1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9,806,885.39
合 计	<u>9,806,885.39</u>

20: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7,191,562.73
合 计	<u>7,191,562.73</u>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328,707.34
合 计	<u>328,707.34</u>

2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728,836.84
合 计	<u>728,836.84</u>

2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373,893.46
合 计	<u>373,893.46</u>

24: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774,615.17</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89,104.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5,58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441,199.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4,769,923.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31,418.32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6,070,237.44</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60,178.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56,676.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5,703,502.00</u>
25：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6：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8079478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饶建平；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80,728,095.4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4,078,397.19元，非流动资产为6,649,698.30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2,143,932.1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2,143,932.10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8,584,163.39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9,584,163.3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215,970,166.82元；营业成本为192,174,938.31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337,101.79元，销售费用为1,758,299.47元，管理费用为9,806,885.39元，研发费用为7,191,562.73元，财务费用为328,707.34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0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32,028,75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30.46%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9.8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30.5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3.90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2.21%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2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5.82%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0.72%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6559J



名称 深圳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屈平安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西埔路88号万科天
誉花园10栋A座182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2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688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五年五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轩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屈平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西辅路 88 号万科天誉花园 10 栋 A 座 18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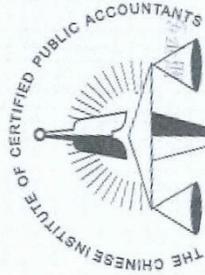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9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 年 1 月 24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男 会
注册日期 2018年12月10日

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
110305196812100077

姓名	屈平安
Full name	屈平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2月10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2月10日
工作单位	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305196812100077
Identity card No.	11030519681210007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5003003904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姓名 Full name	刘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9-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深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2674092308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20107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 8月 19日
ly /m /d



3.2、2023 年财务报表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8
四. 财务情况说明书	19
五.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RHY52068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Hua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Co., Ltd.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电话：0755-23991309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华健年审字[2024]第E103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7,671,397.94	10,360,178.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0,533,892.24	3,178,467.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39,961.82	2,150,594.00
其他应收款	3	41,317,291.37	41,236,926.77
存货	4	9,566,794.58	17,152,230.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2,929,338.95	74,078,397.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32,227.58	638,104.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9,44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50,491.71	5,742,152.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2,719.29	6,649,698.30
资产合计		148,712,058.24	80,728,095.4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11,957,103.76	8,870,945.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6,566,643.10	9,665,987.51
预收款项	8	49,441,949.64	8,408,886.8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2,268,302.28	859,035.03
应交税费		128,831.09	-1,365,427.40
其他应付款	10	9,769,983.46	5,704,504.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132,813.33	32,143,932.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132,813.33	32,143,932.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39,800,000.00	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18,779,244.91	9,584,163.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579,244.91	48,584,16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712,058.24	80,728,095.4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439,705,895.26	215,970,166.82
减：营业成本	14	400,031,633.76	192,174,938.31
税金及附加	15	679,972.20	337,101.79
销售费用	16	1,961,524.26	1,758,299.47
管理费用	17	14,225,040.05	9,806,885.39
研发费用	18	13,508,360.07	7,191,562.73
财务费用		372,552.22	328,707.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3.33	4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31,146.03	4,419,671.79
加：营业外收入		1,873,211.76	728,836.84
减：营业外支出		2,800,940.42	373,893.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3,417.37	4,774,615.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3,417.37	4,774,615.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3,417.37	4,774,615.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03,417.37	4,774,615.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23,383,533.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608,867.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48,791,929.91
现金流入小计	5	672,784,33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87,234,910.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1,112,215.6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264,166.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56,752,309.34
现金流出小计	10	659,363,60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420,72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4,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4,33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33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8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4,573,375.8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15,373,375.8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1,487,217.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1,487,21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886,15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7,311,21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0,360,178.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7,671,397.9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000,000.00					9,584,163.39	48,584,16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1,191,664.15	1,191,664.15
二、本年初余额	04	39,000,000.00					10,775,827.54	49,775,827.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800,000.00					8,003,417.37	8,803,417.37
(一)净利润	06						8,003,417.37	8,003,417.3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800,000.00						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800,000.00						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9,800,000.00					18,779,244.91	58,579,244.9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456.79
银行存款	27,670,941.15
合 计	<u>27,671,397.94</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0,533,892.24	100.00%
合 计	<u>60,533,892.24</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57,797,006.70
租赁项目	26,065.54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317,291.37	100.00%
合 计	<u>41,317,291.3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单位往来	31,759,025.88
借款	4,385,181.45
保证金	3,217,966.77
押金	1,249,413.14

4: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支出	7,688,389.14	17,152,230.31
原材料	1,878,405.44	
合 计	<u>9,566,794.58</u>	<u>17,152,230.31</u>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681,728.57</u>			<u>2,681,728.57</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043,624.02</u>	<u>205,876.97</u>		<u>2,249,500.99</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638,104.55</u>			<u>432,227.58</u>

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行 2344	7,877,166.26	5,774,007.94
建行0317	96,937.50	96,937.50
宁波银行0805	1,485,600.00	3,000,000.00
宁波银行9702	2,497,400.00	
合 计	<u>11,957,103.76</u>	<u>8,870,945.44</u>

7: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566,643.10	100.00%
合 计	<u>16,566,643.1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供应商		14,072,020.07

8: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9,441,949.64	100.00%
合 计	<u>49,441,949.64</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38,322,071.54
设计项目		2,179,017.30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9,035.03	11,059,043.46	9,649,776.21	2,268,302.28
合 计	<u>859,035.03</u>	<u>11,059,043.46</u>	<u>9,649,776.21</u>	<u>2,268,302.28</u>



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769,983.46	100.00%
合 计	<u>9,769,983.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经营往来款	7,465,745.85	
个人	630,629.36	
押金	395,920.00	

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饶建平	73,440,000.00	68.00%	34,800,000.00	87.44%
甘爱华	10,800,000.00	10.00%	5,000,000.00	12.56%
丁仕军	5,400,000.00	5.00%		
庞炜	2,160,000.00	2.0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0,000.00	15.0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39,800,000.00</u>	<u>100.00%</u>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9,584,163.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191,664.15
本期年初余额	10,775,827.5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8,003,417.37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8,779,244.91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9,407,286.51
其他业务收入	298,608.75
合 计	<u>439,705,895.26</u>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400,105,605.32
其他业务成本	-73,971.56
合 计	<u>400,031,633.76</u>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679,972.20
合 计	<u>679,972.20</u>

16: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961,524.26
合 计	<u>1,961,524.26</u>

17: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4,225,040.05
合 计	<u>14,225,040.05</u>

18: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5,730,773.26
直接投入	7,690,993.87
折旧费用	71,264.40
其他相关费用	15,328.54
合 计	<u>13,508,360.07</u>



19: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8,003,417.37</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05,876.9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9,441.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585,43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8,733,496.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4,902,722.91
其他		1,191,66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20,728.5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671,397.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60,178.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7,311,219.15

20: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8079478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万元，法定代表人：饶建平；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48,712,058.24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42,929,338.95元，非流动资产为5,782,719.29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90,132,813.3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90,132,813.33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8,579,244.9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8,779,244.9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439,705,895.26元；营业成本为400,031,633.7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79,972.20元，销售费用为1,961,524.26元，管理费用为14,225,040.05元，研发费用为13,508,360.07元，财务费用为372,552.2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8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58.5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0.6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380.2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405.24%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1.8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8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4.9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03.6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4.2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正彬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应当在规定的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能会计师事务所2栋607
 经营场所：7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13
 批准执业文号：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张丽 230100850006

证书编号: 2301008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

5



姓名	张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3-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08197303150622
Identity card No.	





孙光国 15150013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51500130005

证书编号: 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15 07 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 3月 9日



姓名: 孙光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5-14
工作单位: 鄂尔多斯市元发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20206198805141811



3.3、2024 年财务报表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8
四. 财务情况说明书	19
五.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GUGOJWAA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Hua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Co., Ltd.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电话：0755-23991309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华健年审字[2025]第D73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1,710,528.62	27,671,397.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80,344,823.17	60,533,892.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5,564,278.93	3,839,961.82
其他应收款	4	51,498,154.07	41,317,291.37
存货	5	14,572,823.24	9,566,794.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3,690,608.03	142,929,338.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497,582.84	432,227.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1,746,54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	4,923,225.35	5,350,491.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7,349.99	5,782,719.29
资产合计		300,857,958.02	148,712,058.2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5,989,273.19	11,957,103.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11,792,669.66	16,566,643.10
预收款项	11	101,276,637.05	49,441,949.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3,379,985.43	2,268,302.28
应交税费		-3,488,675.91	128,831.09
其他应付款	13	6,709,052.69	9,769,983.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5,658,942.11	90,132,81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5,658,942.11	90,132,81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4	39,800,000.00	3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	35,399,015.91	18,779,24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199,015.91	58,579,24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857,958.02	148,712,058.2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6	937,205,807.77	439,705,895.26
减：营业成本	17	875,433,235.35	400,031,633.76
税金及附加	18	1,281,108.39	679,972.20
销售费用	19	1,827,463.98	1,961,524.26
管理费用	20	13,281,822.22	14,225,040.05
研发费用	21	28,946,213.63	13,508,360.07
财务费用		1,035,183.91	372,552.2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3.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0,780.29	8,931,146.03
加：营业外收入		1,238,200.00	1,873,211.76
减：营业外支出		82,388.00	2,800,940.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56,592.29	8,003,417.3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6,592.29	8,003,417.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6,592.29	8,003,417.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56,592.29	8,003,417.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9,229,564.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935,404.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74,146,164.90
现金流入小计	5	1,244,311,13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86,937,554.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7,706,659.96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0,524,376.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97,150,162.47
现金流出小计	10	1,222,318,75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1,992,38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985,420.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985,42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985,41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8,985,482.7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8,985,482.7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4,953,313.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4,953,31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967,830.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4,039,13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7,671,39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41,710,528.6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800,000.00					18,779,244.91	58,579,24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39,800,000.00					63,178.71	63,178.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8,842,423.62	58,842,423.62	
(一) 净利润	06						16,556,592.29	16,556,592.2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9,800,000.00					35,399,015.91	75,199,015.9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144,018.26
银行存款	41,566,510.36
合 计	<u>41,710,528.62</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0,344,823.17	100.00%
合 计	<u>180,344,823.1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180,301,781.80	
租赁项目	4,461.37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564,278.93	100.00%
合 计	<u>5,564,278.93</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1,498,154.07	100.00%
合 计	<u>51,498,154.0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保证金	8,841,036.48	
内部单位往来	30,918,062.33	
押金	2,827,658.94	
借款	7,359,615.88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支出	6,941,990.79	7,688,389.14
原材料	1,878,405.44	1,878,405.44
在产品	2,215,536.00	
工程物资	3,536,891.01	
合 计	<u>14,572,823.24</u>	<u>9,566,794.58</u>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681,728.57</u>	<u>238,878.21</u>		<u>2,920,606.78</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249,500.99</u>	<u>173,522.95</u>		<u>2,423,023.94</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32,227.58</u>			<u>497,582.84</u>

7: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46,541.80			1,746,541.80
合 计	<u>1,746,541.80</u>			<u>1,746,541.80</u>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50,491.71		427,266.36	4,923,225.35
合 计	<u>5,350,491.71</u>		<u>427,266.36</u>	<u>4,923,225.35</u>

9: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行 2344	5,989,273.19	7,877,166.26
建行0317		96,937.50
宁波银行0805		1,485,600.00
宁波银行9702		2,497,400.00
合 计	<u>5,989,273.19</u>	<u>11,957,103.76</u>



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792,669.66	100.00%
合 计	<u>111,792,669.6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供应商 110,762,886.66

11: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1,276,637.05	100.00%
合 计	<u>101,276,637.05</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74,456,637.05

设计项目 2,179,017.30

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09,052.69	100.00%
合 计	<u>6,709,052.69</u>	<u>100.00%</u>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饶建平	84,240,000.00	78.00%	39,800,000.00	100.00%
丁仕军	5,400,000.00	5.00%		
庞炜	2,160,000.00	2.0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0,000.00	15.0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39,800,000.00</u>	<u>100.00%</u>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8,779,24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63,178.71
本期年初余额	18,842,423.6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6,556,592.2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5,399,015.91

16: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36,833,397.97
其他业务收入	372,409.80
合 计	<u>937,205,807.77</u>

17: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874,953,121.11
其他业务成本	480,114.24
合 计	<u>875,433,235.35</u>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281,108.39
合 计	<u>1,281,108.39</u>

1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827,463.98
合 计	<u>1,827,463.98</u>



2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3,281,822.22
合 计	<u>13,281,822.22</u>

2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13,497,483.21
直接投入	14,759,025.09
其他相关费用	689,705.33
合 计	<u>28,946,213.63</u>

22: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6,556,592.29</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73,522.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006,028.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1,288,84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1,493,959.35
其他	63,17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2,380.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710,528.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71,397.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4,039,130.68

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8079478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万元，法定代表人：饶建平；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00,857,958.0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93,690,608.03元，非流动资产为7,167,349.99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25,658,942.1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25,658,942.1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5,199,015.9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5,399,015.9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937,205,807.77元；营业成本为875,433,235.35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281,108.39元，销售费用为1,827,463.98元，管理费用为13,281,822.22元，研发费用为28,946,213.63元，财务费用为1,035,183.9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0.15%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5.0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778.1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429.30%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1.7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80%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24.75%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13.14%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02.3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正彬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虹2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及相关信息，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法向社会公示。相关信息应当及时更新，不得隐瞒真实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事项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事项不一致的，请各市场主体及时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相关信息，以便公众查阅。

3. 商事主体年度报告公示事项及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年度报告，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年度报告可作为市场主体年度报告的补充，不得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年度报告替代市场主体年度报告。



2023年10月23日

登记机关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2栋607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13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贾广超 230100850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85001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08 月 05 日



4

5



姓 名	贾广超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5-07-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5507202031
Identity card No.	





何慧 1401009400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40100940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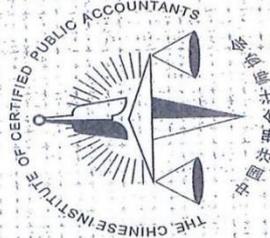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省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y 06 月 /m 29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何慧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91-03-01
Working unit	山西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140411199103013625

